

中商产业研究院·投资周刊
INVESTMENT INTLLIGENCE WEEKLY

2017



中商产业研究院
ASKCI Consulting CO.,LTD



扫码免费领报告

版权声明

版权所有。未经许可，本报告的任何部分不得以任何方式在世界任何地区以任何文字翻印、拷贝、仿制或转载。

本报告的著作权归中商产业研究院所有。本报告是中商产业研究院的研究与统计成果，其性质是供客户内部参考的商业资料。

本报告为有偿提供给购买本报告的客户使用，并仅限于该客户内部使用。未获得中商产业研究院书面授权，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在任何媒体上（包括互联网）公开发布、复制，且不得以任何方式将本报告的内容提供给其他单位或个人使用。如引用、刊发，需注明出处为“中商产业研究院”，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删节与修改。否则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由该客户自行承担，同时中商产业研究院亦认为其行为侵犯了中商产业研究院著作权，中商产业研究院有权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报告的所有图片、表格及文字内容的版权归中商产业研究院所有。其中，部分图表在标注有数据来源的情况下，版权归属原数据所有公司。中商产业研究院取得数据的途径来源于市场调查、公开资料和第三方购买。

本报告是基于中商产业研究院及其研究员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但中商产业研究院及其研究员均不保证所使用的公开资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也不承担任何投资者因使用本报告而产生的任何责任。

全国统一服务热线：400-666-1917

深圳总部：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红荔路 1001 号银盛大厦 7 层(团市委办公大楼)

中商北京：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41 号嘉泰国际大厦 A 座 2017 室

电 话：(0755) 25407296 25193390

传 真：(0755) 25407715

网 址：<http://www.askci.com/>

E - mail：askci@askci.com

★ 目 录 ★

一、	政策法规	2
	1、食盐专营办法	2
	2、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城市安全发展的意见》	8
	3、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在湖泊实施湖长制的指导意见》	15
	4、多部委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煤炭企业兼并重组转型升级的意见》	19
	5、《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26
二、	经济观察	37
	1、50个城市主要食品平均价格变动情况	37
	2、流通领域重要生产资料市场价格变动情况	39
	3、国家统计局关于2016年国内生产总值（GDP）最终核实的公告	41
	4、2017年1-11月全国金融统计数据报告	42
	5、2017年1-11月全国就业情况分析：城镇新增就业人数增长2.48%	46
三、	投资市场	48
	1、ofo的执念与博弈	48
	2、具备这五种特征的AI创企，未来将获得资本的青睐	55
	3、15家PE都跨不过的槛：五峰农业的迷雾与惊变	57
	4、高烧退去，知乎的旧学问与新引擎	68
四、	产业市场	72
	1、电商周报：京东7Fresh将开千店 天猫大润发融合加速	72
	2、零售周报：永辉再购红旗连锁股份 阿里加速整合大润发	75
	3、服饰周报：Topshop内地首家旗舰店将开 步森转型	79
	4、百货周报：合肥百货加持供应链 马莎百货售港澳业务	82
五、	热点解读	85
	1、干实体经济 更有奔头了	85
	2、算清经济账 告别大锅水	87

正文

一、政策法规

1、食盐专营办法

（1996年5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197号发布 根据2013年12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 2017年12月2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96号修订）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对食盐的管理，保障食盐科学加碘工作的有效实施，确保食盐质量和供应安全，保护公民的身体健康，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国家实行食盐专营管理。

本办法所称食盐，是指直接食用和制作食品所用的盐。

第三条 本办法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食盐生产、销售和储备活动。

第四条 国务院盐业主管部门主管全国盐业工作，负责管理全国食盐专营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确定的盐业主管部门负责管理本行政区域的食盐专营工作。

国务院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负责全国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确定的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的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第五条 盐业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工业用盐等非食用盐的管理，防止非食用盐流入食盐市场。

第六条 国务院盐业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食盐生产、批发企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信用管理，建立健全信用信息记录、公示制度，提高食盐行业信用水平。

第七条 依法成立的盐业行业组织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章程，保护企业合法权益，加强行业自律，促进企业守法、诚信经营，引导企业公平竞争。

第二章 食盐生产

第八条 国家实行食盐定点生产制度。非食盐定点生产企业不得生产食盐。

第九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盐业主管部门按照统一规划、合理布局的要求审批确定食盐定点生产企业，颁发食盐定点生产企业证书，及时向社会公布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名单，并报国务院盐业主管部门备案。

第十条 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和非食用盐生产企业应当建立生产销售记录制度，如实记录并保存相关凭证。记录和凭证保存期限不得少于2年。

食盐应当按照规定在外包装上作出标识，非食用盐的包装、标识应当明显区别于食盐。

第十一条 禁止利用井矿盐卤水熬制食盐。

第三章 食盐销售

第十二条 国家实行食盐定点批发制度。非食盐定点批发企业不得经营食盐批发业务。

第十三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盐业主管部门按照统一规划、合理布局的要求审批确定食盐定点批发企业，颁发食盐定点批发企业证书，及时向社会公布食盐定点批发企业名单，并报国务院盐业主管部门备案。

食盐定点生产企业申请经营食盐批发业务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盐业主管部门应当确定其为食盐定点批发企业并颁发食盐定点批发企业证书。

第十四条 食盐定点批发企业应当从食盐定点生产企业或者其他食盐定点批发企业购进食盐，在国家规定的范围内销售。

食盐定点批发企业在全国规定的范围内销售食盐，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阻止或者限制。

第十五条 食盐定点批发企业应当建立采购销售记录制度，如实记录并保存相关凭证。记录和凭证保存期限不得少于2年。

第十六条 食盐零售单位应当从食盐定点批发企业购进食盐。

第十七条 食盐价格由经营者自主确定。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价格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食盐零售价格的市场日常监测。当食盐价格显著上涨或者有可能显著上涨时，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以依法采取价格干预或者其他应急措施。

第十八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保障边远地区和民族地区的食盐供应。

第十九条 禁止销售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盐。

禁止将下列产品作为食盐销售：

- (一) 液体盐（含天然卤水）；
- (二) 工业用盐和其他非食用盐；
- (三) 利用盐土、硝土或者工业废渣、废液制作的盐；
- (四) 利用井矿盐卤水熬制的盐；
- (五) 外包装上无标识或者标识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盐。

第四章 食盐的储备和应急管理

第二十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盐业主管部门应当根据本行政区域食盐供需情况，建立健全食盐储备制度，承担政府食盐储备责任。

第二十一条 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和食盐定点批发企业应当按照食盐储备制度要求，承担企业食盐储备责任，保持食盐的合理库存。

第二十二条 盐业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制定食盐供应应急预案，在发生突发事件时协调、保障食盐供应。

第五章 监督管理

第二十三条 盐业主管部门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可以采取下列措施：

- （一）向有关单位和个人了解情况；
- （二）查阅或者复制有关合同、票据、账簿、购销记录及其他有关资料；
- （三）查封、扣押与涉嫌盐业违法行为有关的食盐及原材料，以及用于违法生产或者销售食盐的工具、设备；
- （四）查封涉嫌违法生产或者销售食盐的场所。

采取前款第三项、第四项规定的措施，应当向盐业主管部门主要负责人书面报告，并经批准。

盐业主管部门调查涉嫌盐业违法行为，应当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第二十四条 盐业主管部门、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各司其职，加强协作，相互配合，通过政务信息系统等实现信息共享，建立健全行政执法协作配合制度。

盐业主管部门、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依法不属于本部门处理权限的涉嫌违法行为，应当及时移交有权处理的部门；有权处理的部门应当依法及时处理，并及时反馈处理结果。

第二十五条 盐业主管部门、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向社会公布本部门的联系方式，方便公众举报违法行为。

盐业主管部门、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接到举报，应当及时依法调查处理。对实名举报，盐业主管部门、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为举报人保密，并将处理结果告知举报人。

第六章 法律责任

第二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盐业主管部门予以取缔，没收违法生产经营的食盐和违法所得。违法生产经营的食盐货值金额不足1万元的，可以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货值金额1万元以上的，并处货值金额5倍以上10倍以下的罚款：

- (一) 非食盐定点生产企业生产食盐；
- (二) 非食盐定点批发企业经营食盐批发业务。

第二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盐业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5000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直至吊销食盐定点生产、食盐定点批发企业证书：

- (一) 食盐定点生产企业、非食用盐生产企业未按照本办法规定保存生产销售记录；
- (二) 食盐定点批发企业未按照本办法规定保存采购销售记录；
- (三) 食盐定点批发企业超出国家规定的范围销售食盐；
- (四) 将非食用盐产品作为食盐销售。

第二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盐业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没收违法购进的食盐，可以处违法购进的食盐货值金额3倍以下的罚款：

- (一) 食盐定点批发企业从除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其他食盐定点批发企业以外的单位或者个人购进食盐；
- (二) 食盐零售单位从食盐定点批发企业以外的单位或者个人购进食盐。

第二十九条 未按照本办法第十条的规定作出标识的，由有关主管部门依据职责分工，责令改正，可以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三十条 经营者的行为违反本办法的规定同时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部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进行处罚。

第三十一条 食盐定点生产企业、食盐定点批发企业违反本办法的规定，被处以吊销食盐定点生产、食盐定点批发企业证书行政处罚的，其法定代表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自处罚决定作出之日起5年内不得从事食盐生产经营管理活动，不得担任食盐定点生产企业、食盐定点批发企业的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食盐定点生产企业、食盐定点批发企业违反前款规定聘用人员的，由盐业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吊销其食盐定点生产、食盐定点批发企业证书。

第三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的规定，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三十三条 盐业主管部门以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依法给予处分。

第七章 附 则

第三十四条 除本办法的规定外，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盐加碘工作还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三十五条 渔业、畜牧用盐管理办法，由国务院盐业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另行制定。

第三十六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1990年3月2日国务院发布的《盐业管理条例》同时废止。

2、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城市安全发展的意见》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推进城市安全发展的意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关于推进城市安全发展的意见》全文如下。

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明显加快，城市人口、功能和规模不断扩大，发展方式、产业结构和区域布局发生了深刻变化，新材料、新能源、新工艺广泛应用，新产业、新业态、新领域大量涌现，城市运行系统日益复杂，安全风险不断增大。一些城市安全基础薄弱，安全管理水平与现代化城市发展要求不适应、不协调的问题比较突出。近年来，一些城市甚至大型城市相继发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给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造成重大损失，暴露出城市安全管理存在不少漏洞和短板。为强化城市运行安全保障，有效防范事故发生，现就推进城市安全发展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强化安全红线意识，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切实把安全发展作为城市现代文明的重要标志，落实完善城市运行管理及相关方面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健全公共安全体系，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城市安全社会治理格局，促进建立以安全生产为基础的综合性和全方位、系统化的城市安全发展体系，全面提高城市安全保障水平，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为人民群众营造安居乐业、幸福安康的生产生活环境。

（二）基本原则

——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坚守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这条不可逾越的红线，严格落实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加强社会监督，强化城市安全生产防范措施落实，为人民群众提供更有保障、更可持续的安全感。

——坚持立足长效、依法治理。加强安全生产、职业健康法律法规和标准体系建设，增强安全生产法治意识，健全安全监管机制，规范执法行为，严格执法措施，全面提升城市安全生产法治化水平，加快建立城市安全治理长效机制。

——坚持系统建设、过程管控。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加强城市规划、设计、建设、运行等各个环节的安全管理，充分运用科技和信息化手段，加快推进安全风险管控、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和机制建设，强化系统性安全防范制度措施落实，严密防范各类事故发生。

——坚持统筹推动、综合施策。充分调动社会各方面的积极性，优化配置城市管理资源，加强安全生产综合治理，切实将城市安全发展建立在人民群众安全意识不断增强、从业人员安全技能素质显著提高、生产经营单位和区域安全保障水平持续改进的基础上，有效解决影响城市安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

（三）总体目标。到 2020 年，城市安全发展取得明显进展，建成一批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相适应的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在深入推进示范创建的基础上，到 2035 年，城市安全发展体系更加完善，安全文明程度显著提升，建成与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相适应的安全发展城市。持续推进形成系统性、现代化的城市安全保障体系，加快建成以中心城区为基础，带动周边、辐射县乡、惠及民生的安全发展型城市，为把我国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提供坚实稳固的安全保障。

二、加强城市安全源头治理

（四）科学制定规划。坚持安全发展理念，严密细致制定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及城市规划、城市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等专项规划，居民生活区、商业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区、港区以及其他功能区的空间布局要以安全

为前提。加强建设项目实施前的评估论证工作，将安全生产的基本要求和保障措施落实到城市发展的各个领域、各个环节。

（五）完善安全法规和标准。加强体现安全生产区域特点的地方性法规建设，形成完善的城市安全法治体系。完善城市高层建筑、大型综合体、综合交通枢纽、隧道桥梁、管线管廊、道路交通、轨道交通、燃气工程、排水防涝、垃圾填埋场、渣土受纳场、电力设施及电梯、大型游乐设施等的技术标准，提高安全和应急设施的标准要求，增强抵御事故风险、保障安全运行的能力。

（六）加强基础设施安全管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要坚持把安全放在第一位，严格把关。有序推进城市地下管网依据规划采取综合管廊模式进行建设。加强城市交通、供水、排水防涝、供热、供气和污水、污泥、垃圾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运营过程中的安全监督管理，严格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强化与市政设施配套的安全设施建设，及时进行更换和升级改造。加强消防站点、水源等消防安全设施建设和维护，因地制宜规划建设特勤消防站、普通消防站、小型和微型消防站，缩短灭火救援响应时间。加快推进城区铁路平交道口立交化改造，加快消除人员密集区域铁路平交道口。加强城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优化城市路网和交通组织，科学规范设置道路交通安全设施，完善行人过街安全设施。加强城市棚户区、城中村和危房改造过程中的安全监督管理，严格治理城市建成区违法建设。

（七）加快重点产业安全改造升级。完善高危行业企业退城入园、搬迁改造和退出转产扶持奖励政策。制定中心城区安全生产禁止和限制类产业目录，推动城市产业结构调整，治理整顿安全生产条件落后的生产经营单位，经整改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要依法实施关闭。加强矿产资源型城市塌（沉）陷区治理。加快推进城镇人口密集区不符合安全和卫生防护距离要求的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企业就地改造达标、搬迁进入规范化工园区或依法关闭退出。引导企业集聚发展安全产业，改造提升传统行业工艺技术和安全装备水平。结合企业管理创新，大力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不断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三、健全城市安全防控机制

（八）强化安全风险管控。对城市安全风险进行全面辨识评估，建立城市安全风险信息管理平台，绘制“红、橙、黄、蓝”四色等级安全风险空间分布图。编制城市安全风险白皮书，及时更新发布。研究制定重大安全风险“一票否决”的具体情形和管理办法。明确风险管控的责任部门和单位，完善重大安全风险联防联控机制。对重点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风险较高的大型群众性活动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建立大客流监测预警和应急管控处置机制。

（九）深化隐患排查治理。制定城市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规范，健全隐患排查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城市重大危险源辨识、申报、登记、监管制度，建立动态管理数据库，加快提升在线安全监控能力。强化对各类生产经营单位和场所落实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情况的监督检查，严格实施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督促企业建立隐患自查自改评价制度，定期分析、评估隐患治理效果，不断完善隐患治理工作机制。加强施工前作业风险评估，强化检维修作业、临时用电作业、盲板抽堵作业、高空作业、吊装作业、断路作业、动土作业、立体交叉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焊接与热切割作业以及塔吊、脚手架在使用和拆装过程中的安全管理，严禁违章违规行为，防范事故发生。加强广告牌、灯箱和楼房外墙附着物管理，严防倒塌和坠落事故。加强老旧城区火灾隐患排查，督促整改私拉乱接、超负荷用电、线路短路、线路老化和影响消防车通行的障碍物等问题。加强城市隧道、桥梁、易积水路段等道路交通安全隐患点段排查治理，保障道路安全通行条件。加强安全社区建设。推行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经理人或楼长制度，建立自我管理机制。明确电梯使用单位安全责任，督促使用、维保单位加强检测维护，保障电梯安全运行。加强对油、气、煤等易燃易爆场所雷电灾害隐患排查。加强地震风险普查及防控，强化城市活动断层探测。

（十）提升应急管理和救援能力。坚持快速、科学、有效救援，健全城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管理体系，加快推进建立城市应急救援信息共享机制，健全多部门协同预警发布和响应处置机制，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提高城市生产安全事故处置水平。完善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实现政府预案与部门预案、企业预案、社区预案有效衔接，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加强各类专业化应急救援基地和队伍建设，重点加强危险化学品相对集中区域的应急救援能力建设，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社会救援力量参与应急救援。建立完善日常应急救援技术服务制

度，不具备单独建立专业应急救援队伍的中小型企业要与相邻有关专业救援队伍签订救援服务协议，或者联合建立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完善应急救援联动机制，强化应急状态下交通管制、警戒、疏散等防范措施。健全应急物资储备调用机制。开发适用高层建筑等条件下的应急救援装备设施，加强安全使用培训。强化有限空间作业和现场应急处置技能。根据城市人口分布和规模，充分利用公园、广场、校园等宽阔地带，建立完善应急避难场所。

四、提升城市安全监管效能

（十一）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完善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全面落实城市各级党委和政府对本地区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责任、党政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及时研究推进城市安全发展重点工作。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落实各相关部门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工作职责，做到责任落实无空档、监督管理无盲区。严格落实各类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主体责任，加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安全管理。

（十二）完善安全监管体制。加强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部门之间的工作衔接，推动安全生产领域内综合执法，提高城市安全监管执法实效。合理调整执法队伍种类和结构，加强安全生产基层执法力量。科学划分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区、港区、风景名胜区等各类功能区的类型和规模，明确健全相应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机构。完善民航、铁路、电力等监管体制，界定行业监管和属地监管职责。理顺城市无人机、新型燃料、餐饮场所、未纳入施工许可管理的建筑施工等行业领域安全监管职责，落实安全监督检查责任。推进实施联合执法，解决影响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安全的“城市病”。完善放管服工作机制，提高安全监管实效。

（十三）增强监管执法能力。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机构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充分运用移动执法终端、电子案卷等手段提高执法效能，改善现场执法、调查取证、应急处置等监管执法装备，实施执法全过程记录。实行派驻执法、跨区域执法或委托执法等方式，加强街道（乡镇）和各类功能区安全生产执法工作。加强安全监管执法教育培训，强化法治思维和法治手段，通过

组织开展公开裁定、现场模拟执法、编制运用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指导性案例等方式，提高安全监管执法人员业务素质能力。建立完善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制度。定期开展执法效果评估，强化执法措施落实。

（十四）严格规范监管执法。完善执法人员岗位责任制和考核机制，严格执法程序，加强现场精准执法，对违法行为及时作出处罚决定。依法明确停产停业、停止施工、停止使用相关设施或设备，停止供电、停止供应民用爆炸物品，查封、扣押、取缔和上限处罚等执法决定的适用情形、时限要求、执行责任，对推诿或消极执行、拒绝执行停止供电、停止供应民用爆炸物品的有关职能部门和单位，下达执法决定的部门可将有关情况提交行业主管部门或监察机关作出处理。严格执法信息公开制度，加强执法监督和巡查考核，对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未依法采取相应执法措施或降低执法标准的责任人实施问责。严肃事故调查处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责任。

五、强化城市安全保障能力

（十五）健全社会化服务体系。制定完善政府购买安全生产服务指导目录，强化城市安全专业技术服务力量。大力实施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突出事故预防功能。加快推进安全信用体系建设，强化失信惩戒和守信激励，明确和落实对有关单位及人员的惩戒和激励措施。将生产经营过程中极易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违法行为纳入安全生产领域严重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管理。完善城市社区安全网格化工作体系，强化末梢管理。

（十六）强化安全科技创新和应用。加大城市安全运行设施资金投入，积极推广先进生产工艺和安全技术，提高安全自动监测和防控能力。加强城市安全监管信息化建设，建立完善安全生产监管与市场监管、应急保障、环境保护、治安防控、消防安全、道路交通、信用管理等部门公共数据资源开放共享机制，加快实现城市安全管理的系统化、智能化。深入推进城市生命线工程建设，积极研发和推广应用先进的风险防控、灾害防治、预测预警、监测监控、个体防护、应急处置、工程抗震等安全技术和产品。建立城市安全智库、知识库、案例库，健全辅助决策机制。升级城市放射性废物库安全保卫设施。

（十七）提升市民安全素质和技能。建立完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的查询、解读、公众互动交流信息平台。坚持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加大普法力度，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法治意识。推进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宣传教育进企业、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公共场所，推广普及安全常识和职业病危害防治知识，增强社会公众对应急预案的认知、协同能力及自救互救技能。积极开展安全文化创建活动，鼓励创作和传播安全生产主题公益广告、影视剧、微视频等作品。鼓励建设具有城市特色的安全文化教育体验基地、场馆，积极推进把安全文化元素融入公园、街道、社区，营造关爱生命、关注安全的浓厚社会氛围。

六、加强统筹推动

（十八）强化组织领导。城市安全发展工作由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统一组织，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实施，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在职责范围内负责具体工作。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要切实加强领导，完善保障措施，扎实推进本地区城市安全发展工作，不断提高城市安全发展水平。

（十九）强化协同联动。把城市安全发展纳入安全生产工作巡查和考核的重要内容，充分发挥有关部门和单位的职能作用，加强规律性研究，形成工作合力。鼓励引导社会化服务机构、公益组织和志愿者参与推进城市安全发展，完善信息公开、举报奖励等制度，维护人民群众对城市安全发展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二十）强化示范引领。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负责制定安全发展示范城市评价与管理办法，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制定评价细则，组织第三方评价，并组织各有关部门开展复核、公示，拟定命名或撤销命名“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名单，报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审议通过后，以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名义授牌或摘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负责本地区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建设工作。

3、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在湖泊实施湖长制的指导意见》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在湖泊实施湖长制的指导意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关于在湖泊实施湖长制的指导意见》全文如下。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的通知》要求，进一步加强湖泊管理保护工作，现就湖泊实施湖长制提出如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在湖泊实施湖长制的重要意义及特殊性

党的十九大强调，生态文明建设功在当代、利在千秋，要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现代化建设新格局。湖泊是江河水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蓄洪储水的重要空间，在防洪、供水、航运、生态等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长期以来，一些地方围垦湖泊、侵占水域、超标排污、违法养殖、非法采砂，造成湖泊面积萎缩、水域空间减少、水质恶化、生物栖息地破坏等问题突出，湖泊功能严重退化。在湖泊实施湖长制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具体举措，是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提出的明确要求，是加强湖泊管理保护、改善湖泊生态环境、维护湖泊健康生命、实现湖泊功能永续利用的重要制度保障。

同时，在湖泊实施湖长制具有特殊性：一是湖泊一般有多条河流汇入，河湖关系复杂，湖泊管理保护需要与入湖河流通盘考虑、统筹推进；二是湖泊水体连通，边界监测断面不易确定，准确界定沿湖行政区域管理保护责任较为困难；三是湖泊水域岸线及周边普遍存在种植养殖、旅游开发等活动，管理保护不当极易导致无序开发；四是湖泊水体流动相对缓慢，水体交换更新周期长，营养物质及污染物易富集，遭受污染后治理修复难度大；五是湖泊在维护区域生态平衡、调节气候、维护生物多样性等方面功能明显，遭受破坏对生态环境

影响较大，管理保护必须更加严格。在湖泊实施湖长制，必须坚持问题导向，明确各方责任，细化实化措施，严格考核问责，确保取得实效。

二、建立健全湖长体系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要将本行政区域内所有湖泊纳入全面推行湖长制工作范围，到2018年年底在湖泊全面建立湖长制，建立健全以党政领导负责制为核心的责任体系，落实属地管理责任。

全面建立省、市、县、乡四级湖长体系。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主要湖泊，跨省级行政区域且在本辖区地位和作用重要的湖泊，由省级负责同志担任湖长；跨市地级行政区域的湖泊，原则上由省级负责同志担任湖长；跨县级行政区域的湖泊，原则上由市地级负责同志担任湖长。同时，湖泊所在市、县、乡要按照行政区域分级分区设立湖长，实行网格化管理，确保湖区所有水域都有明确的责任主体。

三、明确界定湖长职责

湖泊最高层级的湖长是第一责任人，对湖泊的管理保护负总责，要统筹协调湖泊与入湖河流的管理保护工作，确定湖泊管理保护目标任务，组织制定“一湖一策”方案，明确各级湖长职责，协调解决湖泊管理保护中的重大问题，依法组织整治围垦湖泊、侵占水域、超标排污、违法养殖、非法采砂等突出问题。其他各级湖长对湖泊在本辖区内的管理保护负直接责任，按职责分工组织实施湖泊管理保护工作。

流域管理机构要充分发挥协调、指导和监督等作用。对跨省级行政区域的湖泊，流域管理机构要按照水功能区监督管理要求，组织划定入河排污口禁止设置和限制设置区域，督促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落实入湖排污总量管控责任。要与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强化流域规划约束，切实加强湖长制工作的综合协调、监督检查和监测评估。

四、全面落实主要任务

（一）严格湖泊水域空间管控。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依法划定湖泊管理范围，严格控制开发利用行为，将湖泊及其生态缓冲带划为优先保护区，依法落实相关管控措施。严禁以任何形式围垦湖泊、违法占用湖泊水域。严格控制跨湖、穿湖、临湖建筑物和设施建设，确需建设的重大项目和民生工程，要优化工程建设方案，采取科学合理的恢复和补救措施，最大限度减少对湖泊的不利影响。严格管控湖区围网养殖、采砂等活动。流域、区域涉及湖泊开发利用的相关规划应依法开展规划环评，湖泊管理范围内的建设项目和活动，必须符合相关规划并科学论证，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方案审查、环境影响评价等制度。

（二）强化湖泊岸线管理保护。实行湖泊岸线分区管理，依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等，合理划分保护区、保留区、控制利用区、可开发利用区，明确分区管理保护要求，强化岸线用途管制和节约集约利用，严格控制开发利用强度，最大程度保持湖泊岸线自然形态。沿湖土地开发利用和产业布局，应与岸线分区要求相衔接，并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预留空间。

（三）加强湖泊水资源保护和水污染防治。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强化湖泊水资源保护。坚持节水优先，建立健全集约节约用水机制。严格湖泊取水、用水和排水全过程管理，控制取水总量，维持湖泊生态用水和合理水位。落实污染物达标排放要求，严格按照限制排污总量控制入湖污染物总量、设置并监管入湖排污口。入湖污染物总量超过水功能区限制排污总量的湖泊，应排查入湖污染源，制定实施限期整治方案，明确年度入湖污染物削减量，逐步改善湖泊水质；水质达标的湖泊，应采取措施确保水质不退化。严格落实排污许可证制度，将治理任务落实到湖泊汇水范围内各排污单位，加强对湖区周边及入湖河流工矿企业污染、城镇生活污染、畜禽养殖污染、农业面源污染、内源污染等综合防治。加大湖泊汇水范围内城市管网建设和初期雨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提高污水收集处理能力。依法取缔非法设置的入湖排污口，严厉打击废水污水直接入湖和垃圾倾倒等违法行为。

（四）加大湖泊水环境综合整治力度。按照水功能区区划确定各类水体水质保护目标，强化湖泊水环境整治，限期完成存在黑臭水体的湖泊和入湖河流整治。在作为饮用水水源地的湖泊，开展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达标和规范化

建设，确保饮用水安全。加强湖区周边污染治理，开展清洁小流域建设。加大湖区综合整治力度，有条件的地区，在采取生物净化、生态清淤等措施的同时，可结合防洪、供用水保障等需要，因地制宜加大湖泊引水排水能力，增强湖泊水体的流动性，改善湖泊水环境。

（五）开展湖泊生态治理与修复。实施湖泊健康评估。加大对生态环境良好湖泊的严格保护，加强湖泊水资源调控，进一步提升湖泊生态功能和健康水平。积极有序推进生态恶化湖泊的治理与修复，加快实施退田还湖还湿、退渔还湖，逐步恢复河湖水系的自然连通。加强湖泊水生生物保护，科学开展增殖放流，提高水生生物多样性。因地制宜推进湖泊生态岸线建设、滨湖绿化带建设、沿湖湿地公园和水生生物保护区建设。

（六）健全湖泊执法监管机制。建立健全湖泊、入湖河流所在行政区域的多部门联合执法机制，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严厉打击涉湖违法违规行。坚决清理整治围垦湖泊、侵占水域以及非法排污、养殖、采砂、设障、捕捞、取用水等活动。集中整治湖泊岸线乱占滥用、多占少用、占而不用等突出问题。建立日常监管巡查制度，实行湖泊动态监管。

五、切实强化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党委和政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在湖泊实施湖长制作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举措，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进展安排，确保各项要求落到实处。要逐个湖泊明确各级湖长，进一步细化实化湖长职责，层层建立责任制。要落实湖泊管理单位，强化部门联动，确保湖泊管理保护工作取得实效。水利部要会同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加强督促检查，指导各地区推动在湖泊实施湖长制工作。

（二）夯实工作基础。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抓紧摸清湖泊基本情况，组织制定湖泊名录，建立“一湖一档”。抓紧划定湖泊管理范围，实行严格管控。对堤防由流域管理机构直接管理的湖泊，有关地方要积极开展管理范围划定工作。

（三）强化分类指导。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针对高原湖泊、内陆湖泊、平原湖泊、城市湖泊等不同类型湖泊的自然特性、功能属性和存在的突出问题，因湖施策，科学制定“一湖一策”方案，进一步强化对湖泊管理保护的分类指导。

（四）完善监测监控。各地区要科学布设入湖河流以及湖泊水质、水量、水生态等监测站点，建设信息和数据共享平台，不断完善监测体系和分析评估体系。要积极利用卫星遥感、无人机、视频监控等技术，加强对湖泊变化情况的动态监测。跨行政区域的湖泊，上一级有关部门要加强监测。

（五）严格考核问责。各地区要建立健全考核问责机制，县级及以上湖长负责组织对相应湖泊下一级湖长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作为地方党政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实行湖泊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对造成湖泊面积萎缩、水体恶化、生态功能退化等生态环境损害的，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要通过湖长公告、湖长公示牌、湖长 APP、微信公众号、社会监督员等多种方式加强社会监督。

4、多部委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煤炭企业兼并重组转型升级的意见》

日前，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国家环保部等 12 部委联合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推进煤炭企业兼并重组转型升级的意见》。意见中提到，支持有条件的煤炭企业之间实施兼并重组，支持发展煤电联营，支持煤炭与煤化工企业兼并重组，支持煤炭与其他关联产业企业兼并重组等。到 2020 年底，争取在全国形成若干个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亿吨级特大型煤炭企业集团，发展和培育一批现代化煤炭企业集团。以下为具体内容：

关于进一步推进煤炭企业兼并重组转型升级的意见

发改运行〔2017〕2118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能源局）、经信委（工信委、工信厅）、财政厅（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国土资源厅（局）、

环境保护厅（局）、国资委、质量技术监督局、安全监管局、煤炭厅（局、办），各银监局，各省级煤矿安监局，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副省级城市中心支行：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号），深入推进煤炭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优化存量资源配置，扩大优质增量供给，实现煤炭供需动态平衡，有效抵御市场风险，提升煤炭行业发展的质量和效益，现就推进煤炭企业兼并重组转型升级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把提高供给体系质量作为主攻方向，通过市场机制、经济手段、法治办法，促进煤炭企业加快兼并重组和上下游深度融合发展，大幅提高煤矿规模化、集约化、现代化水平，实现煤炭行业转型升级。

（二）基本原则。坚持市场主导、企业主体和政府支持相结合；坚持发展先进生产力和淘汰落后产能、化解过剩产能相结合；坚持做强做优做大主业和上下游产业融合发展相结合；坚持提高产业集中度和优化生产布局相结合。

（三）主要目标。通过兼并重组，实现煤炭企业平均规模明显扩大，中低水平煤矿数量明显减少，上下游产业融合度显著提高，经济活力得到增强，产业格局得到优化。到2020年底，争取在全国形成若干个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亿吨级特大型煤炭企业集团，发展和培育一批现代化煤炭企业集团。

二、主要途径及目的

（四）支持有条件的煤炭企业之间实施兼并重组。大力推进不同规模、不同区域、不同所有制、不同煤种的煤炭企业实施兼并重组，丰富产品种类，提升企业规模，扩大覆盖范围，创新经营机制，进一步提升煤炭企业的综合竞争力。推进中央专业煤炭企业重组其他涉煤中央企业所属煤矿，实现专业煤炭企业做强做优做大。鼓励各级国资监管机构设立资产管理专业平台公司，通过资

产移交等方式，对国有企业开办煤矿业务进行整合。支持煤炭企业由单一生产型企业向生产服务型企业转变，加快专业化公司建设，推动煤炭产业迈向中高端。

（五）支持发展煤电联营。支持煤炭、电力企业通过实施兼并重组，采取出资购买、控股参股等方式，积极发展煤电联营。结合电煤运输格局，以中东部地区为重点，推进电煤购销关系长期稳定且科学合理的相关煤炭、电力企业开展联营。支持大型发电企业对煤炭企业实施重组，提高能源供应安全保障水平。

（六）支持煤炭与煤化工企业兼并重组。鼓励煤炭与煤化工企业根据市场需要出发实施兼并重组，有序发展现代煤化工，促进煤炭就地转化，发展高科技含量、高附加值产品。实现煤炭原料上下游产业的有机融合，增强产业相互带动作用。

（七）支持煤炭与其他关联产业企业兼并重组。鼓励具备实力的钢铁企业结合资源需求，与煤炭企业实施兼并重组。鼓励铁路、港航运输企业与煤炭企业实施兼并重组，发挥大宗物资运输的产业链优势，提高运输保障水平，形成稳定的货源渠道，提高抵御市场抗风险能力。

（八）通过兼并重组推动过剩产能退出。鼓励通过兼并重组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和其他不符合产业政策的产能，引导规模小、安全差、效率低的煤矿主动退出。引导和鼓励对化解煤炭过剩产能实施方案以外的煤矿进行减量重组，培育和发展先进产能，保留煤矿能力不得高于重组前各煤矿能力总和，支持保留煤矿统一开发被重组煤矿剩余煤炭资源；允许资源不相邻的煤矿异地减量重组，重组后资源分期开发，保留煤矿退出前不得开采被重组煤矿剩余煤炭资源，重组主体企业做出分期开发承诺，省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向社会进行公告。有关省（区、市）制定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

（九）通过兼并重组推进技术进步和升级。进一步研究完善煤炭先进产能标准，鼓励企业通过兼并重组，进一步发挥资源、技术、装备、管理、资金优

势，积极培育发展工艺先进、生产效率和资源利用率高、安全保障能力强、环境保护水平高、单位产品能源消耗低的先进产能，实现安全环保集约化开采。到 2025 年，形成以大型企业为骨干、先进产能为主体的煤炭供给新格局。支持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推广应用成熟、先进、适用的技术装备，加强技术攻关和科技成果转化，进一步提高机械化、自动化、信息化和智能化水平。

（十）通过兼并重组实现煤炭资源优化配置。煤炭资源实行集约开发，按照一个矿区原则上由一个主体开发的原则，推进矿区内煤炭企业兼并重组。对不符合优化布局的煤矿资源，通过市场化的方式进行兼并重组，促进资源进一步向优势企业集中，提高资源利用率。

（十一）通过兼并重组提高煤矿安全生产保障水平。通过兼并重组引导安全保障程度低的煤矿加快退出，进一步压减煤矿数量，减少事故隐患，通过实施机械化、自动化和智能化，推动煤矿生产系统改造升级，提高技术装备水平 and 安全保障水平。

（十二）通过兼并重组加快“僵尸企业”处置。坚持问题导向，从实际出发，对于因管理粗放、冗员较多、技术水平和劳动生产率低等原因暂时陷入困境，但具有一定发展潜力和重组价值的“僵尸企业”，支持实施兼并重组，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对于产能落后、不符合产业政策的“僵尸企业”，坚决停止各种不合理补贴，强化环保、能耗、质量、安全等执法约束，加快退出。

（十三）通过兼并重组实现煤炭产业的优化布局。统筹资源禀赋、开发强度、市场区位、环境容量、输送通道等因素，按照“压缩东部、限制中部和东北、优化西部”的要求，进一步降低鲁西、冀中、河南、两淮煤炭基地生产规模，控制蒙东（东北）、宁东、晋北、晋中、晋东、云贵煤炭基地生产规模，支持陕北、神东、黄陇、新疆煤炭基地通过兼并重组适度扩大规模，减少区内开发主体数量。中南、西南、东北等小煤矿集中地区，应以淘汰退出为主。

三、政策措施

（十四）支持土地矿产处置。支持兼并重组企业依法依规增扩部分夹缝资源、深部资源和无法新设矿业权的边角资源。支持兼并重组企业盘活土地资产，涉及的划拨土地符合划拨用地条件的，经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可继续以划拨方式使用；不符合划拨用地条件的，依法实行有偿使用。兼并重组企业的土地，涉及改变用途的，经批准可采取协议出让方式办理用地手续，转产为国家鼓励发展的生产性服务业的，可以5年为限继续按原用途和土地权利类型使用土地；工业用地不涉及改变用途的，提高土地利用率和增加建设容积率可不再增收土地价款。经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兼并重组改制的国有企业，其使用的原生产经营性划拨土地，可以国家作价出资（入股）方式处置；兼并重组企业涉及的集体建设用地发生转移的，相关企业可与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主体协商，确定土地使用期限，签订土地使用合同，依法办理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手续。

（十五）完善煤矿新建项目核准审批条件。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对煤炭的需求，为保障煤炭供需动态平衡，在落实产能置换长效机制前提下，对确需新建的煤矿，优先支持煤电联营项目和兼并重组主体企业新建项目。

（十六）严格安全标准约束。加强煤矿安全执法检查，新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的煤矿、存在重大安全生产隐患经限期整改仍不达标的煤矿，列入兼并重组重点对象企业范围。对其中剩余资源确有开采价值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同意并向社会公告后，由兼并重组主体企业对其资源进行整合，重新规划、设计开采方案，被兼并重组的煤矿必须关闭井筒、不得保留原生产系统，严禁多系统、多井口出煤，防止简单组合，逃避退出。

（十七）严格环保法规标准约束。加强煤矿环境保护执法检查，严格环境准入。兼并重组项目应符合矿区总体规划和规划环评要求，依法履行项目环评手续。项目生产过程应落实各项生态保护措施，做到开采过程排放达标。项目违法建成投产的，须依法接受处罚并停止生产，列入兼并重组重点对象企业范围。

（十八）严格质量标准约束。生产高硫高灰煤的煤矿应当限制产量，产量逐年减少。凡生产高硫高灰劣质煤，经过洗选商品煤质量仍达不到《商品煤质量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标准的煤矿，列入兼并重组重点对象企业范围。

（十九）严格规模技术标准。煤炭生产技术与装备达不到《煤炭生产技术与装备政策导向》的煤矿，属于《关于做好2017年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工作的意见》（发改运行〔2017〕691号）文件所明确加快推进兼并重组的煤矿，列入兼并重组重点对象企业范围。

（二十）强化煤炭企业诚实守信政策引导。由主管部门、行业协会牵头，第三方征信机构参与，推动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煤炭生产企业应该在有资质的第三方征信机构建立信用记录。凡未建立信用记录、或者存在重大失信行为被列入严重失信企业黑名单的，列入兼并重组重点对象企业范围。

（二十一）实行兼并重组重点对象企业和主体企业名录管理。对第十六条至第二十条中列入兼并重组重点对象企业范围的，实行名录管理。对具有经济、技术和管理等优势的煤炭企业和大型火电企业，建立兼并重组主体企业名录。鼓励兼并重组主体名录企业对兼并重组重点对象企业实施兼并重组。煤炭行业管理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和单位负责制定兼并重组重点对象企业和主体企业名录管理办法，开展名录认定和公开等工作。

（二十二）支持兼并重组企业市场融资和资产债务重组。对符合条件的兼并重组主体企业，鼓励其通过资本市场和其他融资渠道筹集资金，对具备重组价值的企业进行兼并重组，并按照依法合规、平等协商的原则，与被兼并重组企业债权人确定债务承接的具体办法。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按照《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做好银行业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相关工作的通知》（银监办便函〔2016〕1196号）等文件规定，充分发挥债权人委员会作用，开展债务重组工作。对确有资金需求的兼并重组企业，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按照依法合规、自主决策、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原则，采取银团贷款等方式，积极稳妥开展并购贷款业务，避免出现逃废债行为。鼓励各省级人民政府依法合规设立地方资产管理公司，进一步拓宽煤炭企业不良资产处置渠道。

(二十三) 对不具备长期发展条件、列入兼并重组重点对象的煤炭企业实行审慎的信贷政策。银行业金融机构要加强风险监测和识别,有效评估企业发展前景、财务状况和还款来源,对不具备长期发展条件、列入兼并重组重点对象的煤炭企业,审慎给予信贷支持。

(二十四) 对不具备长期发展条件、列入兼并重组重点对象的煤炭企业实行审慎的关联产业政策。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产品和工艺属于淘汰类的煤炭企业不得参与电力直接交易。有关部门不得向其下达出口配额,不得给予中央财政安全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二十五) 对不具备长期发展条件、列入兼并重组重点对象的煤炭企业加强债券风险防范。凡属此类情形的,评级公司及时做好跟踪评级,有关部门严格按照相关规则指引,审慎开展企业债券注册发行工作。已经发行企业债券的,加强债券资金用途监管,实施企业偿债能力动态监控,综合施策防范信用违约风险。

四、工作要求

(二十六) 加强组织领导。相关部门要加强协调,督促、指导、协调煤炭企业兼并重组转型升级工作。各有关省级人民政府要加强组织领导,研究制定重大政策,协调解决重大问题,防止国有资产流失,防止违法违规煤矿借兼并重组逃避处罚、应淘汰退出的落后煤矿借兼并重组逃避退出,全面推动本地区煤炭企业兼并重组转型升级工作。要突出市场的决定性作用,杜绝“拉郎配”行为。

(二十七) 简化工作程序。坚持公开、公平、公正,保证煤炭企业兼并重组工作规范有序进行。要强化服务意识,制订切实可行的配套措施,减轻企业负担,简化办事程序,提高工作效率。有关部门要建立一站式服务的部门协调机制,在规定时间内尽快办结有关行政审批和证照变更等工作。

(二十八) 加强煤炭领域诚信建设。引导兼并重组相关企业主动发布综合信用承诺和依法依规生产、化解过剩产能等专项承诺,自觉接受社会监督。鼓

励行业协会与有资质的第三方征信机构合作，完善会员企业信用评价机制，建立健全行业自律公约和职业道德准则。

（二十九）做好宣传引导。充分利用主流媒体，深入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化解煤炭行业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决策部署，宣传煤炭工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和产业政策，宣传推进煤炭企业兼并重组转型升级的相关原则和思路。推广先进经验和工作成果，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三十）确保社会稳定。要高度重视煤炭企业兼并重组转型升级中的职工安置工作，依法依规制定和落实职工安置方案，妥善处理劳动关系，稳妥接续社会保险关系，落实各项再就业帮扶政策措施。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 政 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土资源部
环境保护部
人 民 银 行
国 资 委
质 检 总 局
安全监管总局
银 监 会
能 源 局
煤矿安监局
2017年12月19日

5、《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日前，发改委对《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征求意见稿中提到，到2020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的技术创新、产业生态、路网设施、法规标准、产品监管和信息安全体系框架基本形成。智能汽车新车占比达到50%，智能道路交通系统建设取得积极进展，大城市、高速公路的车用无

线通信网络（LTE-V2X）覆盖率达到 90%，北斗高精度时空服务实现全覆盖。以下为具体内容：

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征求意见稿）

汽车产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战略性、支柱性产业，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本世纪以来，我国汽车产业快速发展，产业规模稳居世界首位，综合实力显著增强。随着汽车普及程度不断提高，我国已快速进入汽车社会。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蓬勃兴起，智能汽车已成为汽车产业发展的战略方向。发展智能汽车不仅是解决汽车社会面临的交通安全、道路拥堵、能源消耗、环境污染等问题的重要手段，更是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建成现代化强国的重要支撑，对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加快推进智能汽车创新发展，制定本战略。

一、战略态势

（一）智能汽车已成为汽车产业发展的战略方向

从技术层面看，汽车始终是新技术应用的重要载体，随着信息通信、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在汽车领域广泛应用，汽车正由人工操控的机械产品加速向智能化系统控制的智能产品转变，智能汽车已成为产业技术的战略制高点。

从产业层面看，智能汽车已成为产业融合发展重点，传统汽车企业快速转型，电子信息、网络通信等企业加速渗透，汽车与相关产业全面融合，产业链面临重构，价值链不断延伸，产业边界日趋模糊，呈现智能化、网络化、平台化发展特征。

从应用层面看，汽车产品功能和使用方式正在发生深刻变化，由单纯的交通运输工具逐渐转变为智能移动空间，兼有移动办公、移动家居、娱乐休闲、数字消费、公共服务等功能，推动车联网数据服务、共享出行等生产生活新模式加快发展。

从竞争层面看，智能汽车已成为新一轮产业布局必争之地，一些传统行业巨头和新兴创新企业强强联合、优势互补，率先开展产业布局，在竞争中占据主动，主要发达国家通过制定国家战略、强化技术优势、完善标准法规、营造市场环境，形成了智能汽车先发优势。

（二）发展智能汽车对我国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发展智能汽车，推动新技术应用，有利于促进以汽车为载体的芯片、软件、信息通信、数据服务等产业发展，加速汽车产业转型超越，打造智能汽车乘行经济新模式，构建数据驱动、跨界融合、共创共享的数字经济，培育经济新增长点。

发展智能汽车，建设车联网、智能道路交通系统和智慧城市，有利于减少事故损害、保障生命安全，缓解道路拥堵、提高交通效率，促进节能减排、优化服务供给，增强人民福祉、促进社会和谐。

发展智能汽车，系统蓄积交通场景、车辆运行、路网设施、网络服务等各类数据资源，有利于加快制造强国、科技强国、网络强国、交通强国、数字中国建设，以及推动军民融合发展，提升新时代国家治理能力、综合竞争实力和安全保障能力。

（三）我国拥有智能汽车发展的战略优势

在体制机制方面，拥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和集中力量办大事体制优势，国家对基础设施建设、网络信息管理、重点产业布局等统筹规划、协同推进，有利于科学高效配置智能汽车的发展资源。

在汽车产业方面，整体规模保持世界领先，自主品牌市场份额逐步提高，核心技术不断取得突破，关键零部件供给能力显著增强，新能源汽车产业体系比较完备，电池、电机、电控及整车具有较强的国际竞争力，为智能汽车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网络通信方面，互联网、信息通信等领域涌现一批世界级领军企业，多家企业进入全球互联网企业市值前十名，通信设备制造商已进入世界第一阵营，移动通信和互联网运营服务能力位居世界前列，为智能汽车发展积蓄了重要力量。

在基础设施方面，宽带网络和高速公路网快速发展、规模位居世界首位，5G等新一代移动通信技术具有领先优势，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可面向全国提供高精度时空服务，为智能汽车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在发展空间方面，新型城镇化建设、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将进一步释放智能汽车发展潜力，目前超过2亿辆的汽车保有量、接近3000万辆的新车年销售量，特别是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汽车多元化、个性化消费需求为智能汽车提供了广阔市场。

智能汽车是新生事物，产业形态新、行业跨度大、应用范围广、社会影响深，全球范围内无成熟经验可借鉴、无成功先例可参照，需要积极探索、大胆创新，加强顶层设计和战略谋划，明确方向、凝聚共识、形成合力、加快推进。

二、战略纲领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要求，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抓住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重大机遇，以推动汽车与先进制造、信息通信、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深度融合为主要途径，以发展中国标准智能汽车为主攻方向，以建设智能汽车强国为主要目标，开创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新路径，培育产业新业态，构筑竞争新优势，占领战略制高点，率先建成智能汽车强国。

（二）基本原则

统筹谋划，协同推进。发挥战略的引领作用，完善产业政策，增强政策合力，优化发展环境。加强部门协同、行业协作、军民融合，推动跨部门、跨行业、跨领域协调，推进核心技术自主化、基础设施智能化、运行监管规范化，提升智能汽车发展质量和效益。

创新驱动，平台支撑。建立开源开放、资源共享合作机制，充分利用全球智能汽车创新资源，加强核心技术攻关，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构建智能汽车自主技术体系。充分调动社会各界积极性，创新智能汽车发展模式，推动国家智能汽车创新发展平台建设，增强战略实施保障能力。

市场主导，跨界融合。充分发挥市场配置智能汽车发展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强化企业主体地位，激发各类市场主体发展智能汽车的积极性。打破行业分割，消除市场壁垒，创新产业体系、生产方式、应用模式，推动汽车与信息通信、交通运输、国防军工等产业融合发展，提升智能汽车创新链、产业链、价值链。

开放包容，安全可控。完善智能汽车相关法规标准，消除法规性和政策性市场准入障碍，改革监管方式，营造支持创新、鼓励创造、宽松包容的发展氛围。强化产业安全意识，建立智能汽车安全管理体系，增强网络信息系统安全防护能力，推动智能汽车与传统汽车安全并行，保护人身安全和个人隐私，维护公共安全和国家利益。

（三）战略愿景

到 2020 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的技术创新、产业生态、路网设施、法规标准、产品监管和信息安全体系框架基本形成。智能汽车新车占比达到 50%，中高级别智能汽车实现市场化应用，重点区域示范运行取得成效。智能道路交通系统建设取得积极进展，大城市、高速公路的车用无线通信网络（LTE-V2X）覆盖率达到 90%，北斗高精度时空服务实现全覆盖。

到 2025 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的技术创新、产业生态、路网设施、法规标准、产品监管和信息安全体系全面形成。新车基本实现智能化，高级别智能汽

车实现规模化应用。“人-车-路-云”实现高度协同，新一代车用无线通信网络（5G-V2X）基本满足智能汽车发展需要。

到 2035 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享誉全球，率先建成智能汽车强国，全民共享“安全、高效、绿色、文明”的智能汽车社会。

三、战略任务

（一）构建自主可控的智能汽车技术创新体系

1. 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充分挖掘创新资源，加强开放合作、协同研发，大力开展复杂系统体系架构、复杂环境感知、智能决策控制、人机交互及人机共驾、大数据应用、信息安全等基础前瞻技术研究，重点突破新型电子电器信息架构、多类别传感器融合感知、新型智能终端、车载智能计算平台、车用无线通信网络（LTE-V2X/5G-V2X）、高精度时空服务和车用基础地图、云控基础平台等共性交叉技术。

2. 完善测试评价技术。加强跨部门、跨领域测试评价机构协同配合，建立健全智能汽车测试评价体系架构及测试基础数据库，满足我国复杂道路环境和驾驶行为的测试需要。重点研发虚拟仿真、软硬件结合仿真、实车道路测试等技术和验证工具，以及整车级、系统级、零部件级测试评价系统。推动企业、第三方测试评价机构能力建设，建立国家级智能汽车技术试验及安全运行评价中心。

3. 开展示范运行验证。重点利用机场、港口、矿区、工业园区和旅游景区等相对封闭区域，相关部门设定的城市公交道路等开放区域，以及北京冬奥会和通州副中心智能交通、雄安新区智慧城市等重大工程建设，开展智能汽车示范运行，系统验证环境感知准确率、场景定位精度、决策控制合理性、系统容错与故障处理能力、“人-车-路-云”系统协同性等。

（二）构建跨界融合的智能汽车产业生态体系

1. 强化产业链关键环节。加强汽车制造、信息通信、互联网等领域骨干企业相互合作，补短板、强弱项，重点推动传感器、车载芯片、中央处理器、车载操作系统、无线通信设备、北斗高精度时空服务与车用基础地图等产品开发与产业化。采取自主式和网联式相结合的发展模式，加快智能化关键零部件及系统开发应用，全面提升整车智能化水平，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智能汽车自主品牌。

2. 培育新型市场主体。整合产、学、研、用等领域的优势资源，组建产业联合体和联盟。鼓励整车企业积极开展新技术研发应用，逐步成为智能汽车产品提供商及出行服务商。鼓励零部件企业通过整零协同、海外并购等方式，增强智能化产品的研发制造能力，逐步成为智能汽车关键零部件和系统集成供应商。鼓励人工智能、互联网等企业与企业深度融合，发展成为自动驾驶系统解决方案领军企业。鼓励信息通信、互联网等企业开展智能汽车数据分析和应用，发展成为功能多样、安全可靠的数据服务商。

3. 创新产业形态和商业模式。积极培育道路智能设施、高精度时空服务和车用基础地图、车用通信、信息安全、数据服务、智能出行等智能汽车新业态。加强智能汽车复杂应用场景的大数据应用，重点在数据增值、出行服务、金融保险等领域，培育新商业模式。优先在封闭区域、公共交通、短程接驳等领域，针对特定市场需求，积极探索采用智能汽车共享出行等新模式。

4. 推进产业军民融合发展。建立军民融合创新中心，实施军民融合重点工程，开展军民联合攻关，推动科技成果相互转化。加快北斗定位导航系统、高分辨率对地观测系统在智能汽车相关领域的应用，促进车辆电子控制、高性能芯片、激光/毫米波雷达、微机电系统等自主知识产权军用技术的转化应用，加强自动驾驶系统、云控基础平台等在国防军工领域的开发应用。

（三）构建先进完备的智能汽车路网设施体系

1. 推进智能化道路基础设施规划建设。制定智能交通发展规划，建设智慧公路及新一代国家交通控制网。坚持车路协同发展，分阶段、分区域推进道路基础设施的智能化建设，逐步形成多维监测、精准管控服务能力。统一通信接

口和协议，推动道路基础设施、智能汽车、运营服务提供商、交通安全管理系统、交通管理指挥系统等信息互联互通。

2. 建设覆盖全国的车用无线通信网络。依托现有移动通信网络，开展车用无线通信专用频谱使用许可研究，快速推进车用无线通信网络（LTE-V2X）等部署。在重点地区、重点路段建立新一代车用无线通信网络（5G-V2X）等，提供超低时延、超高可靠、超大带宽的无线通信服务。在桥梁、隧道等道路关键节点部署窄带物联网（NB-IoT）等网络，建立综合信息数据库和多维监控设施，开展道路基础设施信息化改造。

3. 建设覆盖全国的车用高精度时空服务系统。充分利用已有北斗地基增强网，建立车用网络高精度统一时间体系，提供全国统一的车用高精度时空服务。加强导航系统和通信系统融合，建设多源导航平台。推动北斗通信服务和移动通信双网互通，建立车用应急系统。完善辅助北斗系统，提供快速辅助定位服务。

4. 建设覆盖全国的车用基础地图系统。开发标准的、统一的车用基础地图，建立并完善三维地理信息系统，提供实时动态地图数据服务。优化车用基础地图信息数据库模型与结构，丰富数据内容。建立车用基础地图数据和国家航空航天测绘遥感影像数据共享机制。

5. 建设国家智能汽车大数据云控基础平台。充分利用企业、地方、部门的现有设施和数据资源，统一部署、协同共建智能汽车大数据云控基础平台。重点开发建设逻辑统一、物理分散的云计算中心，标准统一、开放共享的基础数据中心，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的云控基础软件，逐步实现车辆、基础设施、交通环境等领域的基础数据融合应用，为智能汽车的研发制造、安全运行、交通管理、应用服务等提供支撑。

（四）构建系统完善的智能汽车法规标准体系

1. 健全法律法规。结合智能汽车发展需要，开展法律法规条款适用性研究，推动智能汽车管理规则和司法监管律条协同联动。通过立法、修法、释法等方法，消除影响智能汽车发展的法律障碍。尽快出台公共道路自动驾驶测试规范，

适时出台智能汽车测试、准入、使用等环节的法律法规。加强对“机器驾驶人”认定、法律责任确定等问题的研究，在条件成熟时对《道路交通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等进行修订，为智能汽车发展预留空间。完善测绘地理信息相关法律法规，为车用基础地图的测绘和应用提供制度保障。

2. 完善技术标准。立足国情，着力构建智能汽车中国标准体系，全面覆盖汽车制造、信息通信、基础设施、信息安全、运行监管、应用服务等领域。重点制定车载关键系统、智能道路基础设施、车用基础地图、云控基础平台、安全防护等技术标准和规范，以及“人-车-路-云”系统协同的车用无线通信技术标准和设备接口规范。建立中国标准智能汽车等级划分及评估准则，抓紧制定智能汽车运行安全、自动驾驶能力、封闭场地、半开放场地、公共道路测试标准，开展不同等级智能汽车驾驶人的操作技能和资质要求等研究。制定人机控制转换及事件记录等标准，为智能汽车事故责任判定创造条件。

3. 推动认证认可。建立健全企业自评估、报备和第三方技术检验相结合的认证认可机制，统筹运用强制性认证和自愿性认证，形成覆盖智能汽车全生命周期的综合认证服务体系。针对智能汽车及相关系统的关键软硬件开展功能性、可靠性、安全性认证，制定面向不同等级智能汽车的多层次认证规范。加强企业及第三方机构实验室的能力认可，建立智能汽车自动驾驶能力测试认证中心。

（五）构建科学规范的智能汽车产品监管体系

1. 加强车辆产品管理。完善智能汽车生产、准入、销售、检验、登记等管理规定。研究制定智能汽车相关产品安全审核和行业准入、退出管理办法，明确对研发制造、测试应用等方面的要求。加强智能汽车产品研发、生产制造、认证认可等监管，构建质量安全、功能安全、信息安全防控体系，明确智能汽车产品安全责任主体，完善智能汽车产品安全事故追溯和责任追究相关规定。明确车用无线通信设备型号核准和入网许可办理流程。制定智能汽车测试管理办法，加强公共道路测试审核和监管，建立国家级智能汽车运行安全和自动驾驶能力测试基地。

2. 加强车辆使用管理。颁布智能汽车标识管理办法，加强实体标识和逻辑标识的对应统一，强化智能汽车的身份认证、实时跟踪和事件溯源。建立公开透明的智能汽车在线监管机制，搭建多方联动、信息共享、实时精准的运行监管平台，明确智能汽车制造商、运营商、用户和监管部门的责任。加强道路基础设施领域联网通信设备入网许可管理，提升其智能化水平和信息开放能力。制定智能汽车升级更新、售后服务、金融保险等领域管理规定，积极推进智能汽车商业化应用。

（六）构建全面高效的智能汽车信息安全体系

1. 完善信息安全管理联动机制。严格落实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以智能汽车相关系统运行安全、数据安全和设备安全为重点，明确相关主体的安全管理责任，定期开展安全监督检查。建立风险评估、运行监测、应急响应等机制，全面覆盖智能汽车制造企业、运营企业、管理机构，防范各种非法入侵攻击和信息安全事件。

2. 加强信息安全系统防护能力。实施智能汽车信息安全分域隔离，搭建多层纵深防御、软硬件结合的安全防护体系，保障通信接口信息传输安全，加强车载芯片、应用软件、操作系统和车用密码等安全性设计。完善车用无线通信网络防护架构，研究制定车用通信安全协议，实施权限认证管理，保障通过认证车辆与道路设施、云控基础平台及相互间的通信安全。建立北斗抗干扰和防欺骗安全防护体系。完善远程软件更新管理和监控管理服务，加强异常行为、恶意行为以及隐私数据泄露等风险监测。

3. 加强数据安全防护管理。建立智能汽车数据全生命周期的安全管理机制，明确相关主体的数据安全保护责任和具体要求，保障数据采集、处理、存储和传输的机密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可用性。实行重要数据分类分级管理，确保用户信息、车辆信息、测绘地理信息等数据安全可控。加强数据安全监督检查，开展数据风险、数据出境安全等评估工作，加强管理制度建设。

四、战略保障

（一）加强组织实施

成立国家智能汽车创新发展领导小组，由国务院领导同志担任组长，成员由国务院相关部门和单位负责同志担任，负责统筹协调智能汽车发展全局性工作，审议重大规划、重大政策、重大工程，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在领导小组指导下，组建国家智能汽车创新发展平台，负责贯彻落实国家战略确定的重点任务。国家智能汽车创新发展平台由理事会、专家委员会、平台公司等构成。理事会由有关部门、行业组织等方面的代表组成，负责指导平台公司业务开展。专家委员会由智能汽车相关领域专家学者组成，为理事会决策提供专业咨询。

平台公司由汽车制造、信息通信、互联网、基础设施、金融投资等领域的龙头企业或代表性企业出资设立，在理事会的指导下，负责推动构建智能汽车技术创新体系、产业生态体系、路网设施体系、法规标准体系、产品监管体系、信息安全体系等战略任务有效落实。

（二）完善扶持政策

积极引导社会资本、金融资本，加大对国家智能汽车创新发展平台等公共平台的支持力度，推动智能汽车基础共性核心技术研发和产业化。鼓励具有技术特色的创新型企业参与智能汽车发展，推动众包、众创、众扶、众筹等多种创新模式。利用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等多种渠道，支持智能汽车重大项目建设 and 示范应用。强化税收金融政策引导，对从事智能汽车研发制造的企业，符合条件的按现行税收政策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税前加计扣除优惠，落实对智能汽车领域中小企业和初创企业的财税优惠政策。利用开发性和政策性金融、融资租赁和金融租赁等政策工具，重点扶持智能汽车新业态、新模式发展。

（三）强化人才保障

认真落实国家人才规划相关部署，培养造就一批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智能汽车战略谋划与科技领军人才、高水平创新团队。实行吸引创新人才的激励政策，建立重大项目与人才引进联动机制，加大国际领军人才和骨干人才的引进力度。推动汽车与信息通信、互联网等领域人才交流，加快培养一批复合型专

家和科技带头人。深化产教融合，鼓励企业与高等院校合作开设相关专业，协同培养具有创造性的中青年科技人才、管理人才和高级技工。

（四）开展国际合作

鼓励企业通过国际合作、联合开发、股权投资等多种方式，引进吸收国外先进技术和经验，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智能汽车品牌。支持企业通过跨国并购、合资合作等途径，加快海外市场布局，增强海外研发能力，提高国际影响力与知名度。充分利用多双边合作和高层对话机制，加强产业合作交流，鼓励外资企业积极参与我国智能汽车产业发展。深度参与国际标准、区域标准制定与协调，增强国际标准制定话语权，推动中国标准走出去，加强认证认可结果国际互认和采信。

（五）优化发展环境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健全技术创新专利保护与标准化互动支撑机制，促进创新成果知识产权化。强化质量、安全、环保、反垄断等监管执法力度，规范智能汽车市场秩序。健全智能汽车领域信用规范，引导企业履行社会责任，营造诚实守信市场环境。发挥行业协会、研究机构、公共服务平台等支撑作用，为企业提供咨询和专业化服务。加强智能汽车科普与宣传，鼓励企业开展试乘试驾体验活动，支持各类新闻媒体加大对智能汽车高效、节能、安全、环保等特点的舆论宣传，提高社会认知度。

发展智能汽车事关全局、事关长远，机不可失、时不我待。各部门要加大对智能汽车创新发展的支持力度，各地区要结合实际制定推动智能汽车创新发展的有效举措，确保各项战略任务有效落实。

二、经济观察

1、50个城市主要食品平均价格变动情况

图表 1 50 个城市主要食品平均价格变动情况

商品名称	规格等级	单位	本期价格(元)	比上期涨跌(元)	涨跌幅(%)
大 米	粳米	千克	6.43	0	0
面 粉	富强粉	千克	6.29	-0.01	-0.2
面 粉	标准粉	千克	5.26	0	0
豆制品	豆腐	千克	4.9	0.01	0.2
花生油	压榨一级	升	28.01	-0.04	-0.1
大豆油	5L 桶装	升	9.92	0.02	0.2
菜籽油	一级散装	升	13.98	-0.05	-0.4
猪 肉	猪肉后臀尖(后腿肉)	千克	26.94	-0.01	0
猪 肉	五花肉	千克	28.46	0.03	0.1
牛 肉	腿肉	千克	68.57	0.05	0.1
羊 肉	腿肉	千克	64.98	0.37	0.6
鸡	白条鸡	千克	23.03	0.09	0.4
鸡	鸡胸肉	千克	20.54	0.1	0.5
鸭	白条鸭	千克	18.58	0.04	0.2
鸡 蛋	散装鲜鸡蛋	千克	11.2	0.03	0.3
活鲤鱼		千克	15.4	0.02	0.1
活草鱼		千克	17.1	-0.02	-0.1
带 鱼		千克	38.69	0.07	0.2
大白菜		千克	2.42	-0.06	-2.4
油 菜		千克	5.62	0.13	2.4
芹 菜		千克	6.43	0.06	0.9
黄 瓜		千克	6.61	-0.04	-0.6
西红柿		千克	6.33	-0.03	-0.5
豆 角		千克	12.05	0.14	1.2
土 豆		千克	4.05	0	0
苹 果	富士苹果	千克	11.65	0	0
香 蕉	国产	千克	6.56	0.29	4.6

注：上期为 2017 年 12 月 21-30 日。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商产业研究院

2、流通领域重要生产资料市场价格变动情况

据对 24 个省（区、市）流通领域 9 大类 50 种重要生产资料市场价格的监测显示，2017 年 12 月下旬与 12 月中旬相比，21 种产品价格上涨，24 种下降，5 种持平。

图表 2 流通领域重要生产资料市场价格变动情况

产品名称	单位	本期价格 格（元）	比上期价格 涨跌（元）	涨跌幅 （%）
一、黑色金属				
螺纹钢（Φ16-25mm, HRB400）	吨	4452	-295.7	-6.2
线材（Φ6.5mm, HPB300）	吨	4546.1	-244.5	-5.1
普通中板（20mm, Q235）	吨	4328.4	-47.1	-1.1
热轧普通薄板（3mm, Q235）	吨	4459.3	-50.8	-1.1
无缝钢管（219*6, 20#）	吨	5545.2	-44.8	-0.8
角钢（5#）	吨	4512.8	-49.3	-1.1
二、有色金属				
电解铜（1#）	吨	54539.3	1933.4	3.7
铝锭（A00）	吨	14393.1	306.6	2.2
铅锭（1#）	吨	19089.3	44.6	0.2
锌锭（0#）	吨	25610.9	45.1	0.2
三、化工产品				
硫酸（98%）	吨	357.1	-11.7	-3.2
烧碱（液碱，32%）	吨	1086	-1.9	-0.2
甲醇（优等品）	吨	3381.9	4	0.1
纯苯（石油苯，工业级）	吨	6882.1	-217.9	-3.1
苯乙烯（一级品）	吨	10233.6	-328.9	-3.1
聚乙烯（LLDPE, 7042）	吨	9751	-30.8	-0.3
聚丙烯（T30S）	吨	9476.4	34.1	0.4
聚氯乙烯（SG5）	吨	6471	-62.8	-1
顺丁胶（BR9000）	吨	12055	-45	-0.4
涤纶长丝（FDY150D/96F）	吨	9082.1	154	1.7
四、石油天然气				
液化天然气（LNG）	吨	7248.9	-160.9	-2.2
液化石油气（LPG）	吨	4681.9	-61.3	-1.3
汽油（95#国V）	吨	7247.6	9.7	0.1

产品名称	单位	本期价格(元)	比上期价格涨跌(元)	涨跌幅(%)
汽油(92#国V)	吨	6838.1	-11.5	-0.2
柴油(0#国V)	吨	6541.9	-287.6	-4.2
石蜡(58#半)	吨	6807.3	110.2	1.6
五、煤炭				
无烟煤(2号洗中块)	吨	1175	12.5	1.1
普通混煤(4500大卡)	吨	480	4.4	0.9
山西大混(5000大卡)	吨	542.1	2.1	0.4
山西优混(5500大卡)	吨	580	4.4	0.8
大同混煤(5800大卡)	吨	615	4.4	0.7
焦煤(1/3焦煤)	吨	1150	0	0
焦炭(二级冶金焦)	吨	2193	199.1	10
六、非金属建材				
复合硅酸盐水泥(P.C 32.5R 袋装)	吨	423.9	16.2	4
普通硅酸盐水泥(P.O 42.5 散装)	吨	434.6	13.8	3.3
浮法平板玻璃(4.8-5mm)	吨	1763.3	4.8	0.3
七、农产品				
稻米(粳稻米)	吨	4351.3	0	0
小麦(国标三等)	吨	2578.1	4.6	0.2
玉米(黄玉米二等)	吨	1729.5	44	2.6
棉花(皮棉,白棉三级)	吨	15448.5	-21.1	-0.1
生猪(外三元)	千克	14.9	0	0
大豆(黄豆)	吨	3859.3	-17.4	-0.4
豆粕(粗蛋白含量≥43%)	吨	2997.7	-13.7	-0.5
花生(油料花生米)	吨	6369	-267.3	-4
八、农业生产资料				
尿素(小颗粒)	吨	2128.2	185	9.5
复合肥(硫酸钾复合肥)	吨	2360	0	0
农药(草甘膦,95%原药)	吨	28323.2	-454.9	-1.6
九、林产品				
人造板(1220*2440*15mm)	张	49.7	0	0
纸浆(漂白化学浆)	吨	6349.6	-56	-0.9
瓦楞纸(高强)	吨	4194.3	-54.5	-1.3
注:上期为2017年12月21日—30日。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商产业研究院

3、国家统计局关于 2016 年国内生产总值（GDP）最终核实的公告

按照我国国内生产总值（以下简称 GDP）核算和数据发布制度规定，年度 GDP 核算包括初步核算和最终核实两个步骤。近日，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年报、财政部财政决算和有关部门年度财务资料等，国家统计局对 2016 年 GDP 数据进行了最终核实，主要结果如下：

经最终核实，2016 年，GDP 现价总量为 743585 亿元，比初步核算数减少了 542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6.7%，与初步核算数一致。三次产业和各行业数据见附表。

特此公告。

附表：2016 年 GDP 最终核实数与初步核算数对比

国家统计局
2018 年 1 月 5 日

附表：

图表 3 2016 年 GDP 最终核实数与初步核算数对比

行业	现价总量（亿元）			不变价增速（%）			产业结构（%）		
	最终核 实数	初步核 算数	差距	最 终 核 实 数	初 步 核 算 数	差 距	最终核 实数	初步核 算数	差距
GDP	743585	744127	-542	6.7	6.7	0.0	100.0	100.0	0.0
第一产业	63673	63671	2	3.3	3.3	0.0	8.6	8.6	0.0
第二产业	296548	296236	312	6.3	6.1	0.2	39.9	39.8	0.1
第三产业	383365	384221	-856	7.7	7.8	-0.1	51.6	51.6	0.0
农林牧渔业	65976	65964	11	3.5	3.5	0.0	8.9	8.9	0.0
工业	247878	247860	18	6.0	6.0	0.0	33.3	33.3	0.0
制造业	214289	214214	75	6.7	6.7	0.0	28.8	28.8	0.0
建筑业	49703	49522	181	7.2	6.6	0.6	6.7	6.7	0.0

批发和零售业	71291	71113	177	7.1	6.7	0.4	9.6	9.6	0.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3059	33355	-297	6.6	6.5	0.1	4.4	4.5	-0.1
住宿和餐饮业	13358	13281	77	7.4	6.9	0.5	1.8	1.8	0.0
金融业	61122	62132	-1011	4.5	5.7	-1.2	8.2	8.3	-0.1
房地产业	48191	48133	58	8.6	8.6	0.0	6.5	6.5	0.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1899	22828	-929	18.1	22.2	-4.1	2.9	3.1	-0.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483	19705	-222	11.0	12.6	-1.6	2.6	2.6	0.0
其他服务业	111626	110233	1394	7.5	6.3	1.2	15.0	14.8	0.2

注：本表中 GDP 总量、构成等数据中，有的不等于各产业（行业）之和，是由于数值修约误差所致，未作机械调整。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商产业研究院整理

4、2017 年 1-11 月全国金融统计数据报告

2017 年 11 月末广义货币增长 9.1%，狭义货币增长 12.7%；11 月人民币贷款增加 1.12 万亿元，外币贷款增加 104 亿美元；人民币存款增加 1.57 万亿元，外币存款增加 57 亿美元；银行间人民币市场同业拆借月加权平均利率为 2.92%，质押式债券回购月加权平均利率为 3%。

广义货币增长 9.1%，狭义货币增长 12.7%

11 月末，广义货币(M2)余额 167 万亿元，同比增长 9.1%，增速比上月末高 0.3 个百分点，比上年同期低 2.3 个百分点；狭义货币(M1)余额 53.56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7%，增速分别比上月末和上年同期低 0.3 个和 10 个百分点；流通中货币(M0)余额 6.86 万亿元，同比增长 5.7%。当月净投放现金 392 亿元。

图表 4 2017 年 1-11 月中国货币流通情况

时间	M2 (万亿元)	环比	M1 (万亿元)	环比	M0 (万亿元)	环比
1月	157.59	1.7%	47.25	-2.9%	8.66	26.8%
2月	158.29	0.4%	47.65	0.8%	7.17	-17.2%
3月	159.96	1.1%	48.88	2.6%	6.86	-4.3%
4月	159.63	-0.2%	49.02	0.3%	6.84	-0.3%
5月	160.14	0.3%	49.64	1.3%	6.73	-1.6%
6月	163.13	1.9%	51.02	2.8%	6.7	-0.4%
7月	162.9	-0.1%	51.05	0.1%	6.71	0.1%
8月	164.52	1.0%	51.81	1.5%	6.76	0.7%
9月	165.57	0.6%	51.79	0.0%	6.97	3.1%
10月	165.34	-0.1%	52.6	1.6%	6.82	-2.2%
11月	167	9.1%	53.56	12.7%	6.86	5.7%

数据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整理

11 月人民币贷款增加 1.12 万亿元

11 月末，本外币贷款余额 125.05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6%。月末人民币贷款余额 119.55 万亿元，同比增长 13.3%，增速分别比上月末和上年同期高 0.3 个和 0.2 个百分点。当月人民币贷款增加 1.12 万亿元，同比多增 3281 亿元。分部门看，住户部门贷款增加 6205 亿元，其中，短期贷款增加 2028 亿元，中长期贷款增加 4178 亿元；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增加 5226 亿元，其中，短期贷款增加 197 亿元，中长期贷款增加 4275 亿元，票据融资增加 385 亿元；非银行业金融机构贷款减少 169 亿元。月末，外币贷款余额 8332 亿美元，同比增长 3.8%。当月外币贷款增加 104 亿美元。

图表 5 2017 年 1-11 人民币贷款余额及增长情况

时间	人民币贷款余额 (万亿元)	同比增长 (%)
1月	108.64	12.6%
2月	109.8	13.0%
3月	110.83	12.4%
4月	111.92	12.9%
5月	113.04	12.9%
6月	114.5	12.9%
7月	121.04	13.0%
8月	121.99	12.6%
9月	123.18	12.5%
10月	123.89	12.4%
11月	125.05	12.6%

数据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整理

11 月人民币存款增加 1.57 万亿元

11 月末，本外币存款余额 170.08 万亿元，同比增长 9.5%。月末人民币存款余额 164.9 万亿元，同比增长 9.6%，增速比上月末高 0.5 个百分点，比上年同期低 1.2 个百分点。当月人民币存款增加 1.57 万亿元，同比多增 8780 亿元。其中，住户存款增加 1455 亿元，非金融企业存款增加 7181 亿元，财政性存款减少 378 亿元，非银行业金融机构存款增加 4372 亿元。月末，外币存款余额 7845 亿美元，同比增长 11.7%。当月外币存款增加 57 亿美元。

图表 6 2017 年 1-11 月人民币存款情况

时间	人民币存量余额 (万亿元)	增速 (%)	当期人民币存款增加 (万亿元)
1月	152.07	10.4	1.48
2月	154.38	11.4	2.31
3月	155.65	10.3	1.27
4月	155.91	9.8	0.26
5月	157.02	9.2	1.11
6月	159.66	9.2	9.07
7月	160.48	9.8	0.82
8月	161.84	9.0	1.36
9月	167.42	9.5	-0.01
10月	168.5	9.2	1.06
11月	170.08	9.5	1.57

数据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整理

11 月份银行间人民币市场同业拆借月加权平均利率为 2.92%

11 月份银行间人民币市场以拆借、现券和回购方式合计成交 79.32 万亿元，日均成交 3.61 万亿元，日均成交比上年同期增长 11.7%。其中，同业拆借日均成交同比下降 10.8%，现券日均成交同比下降 13.5%，质押式回购日均成交同比增长 21.9%。

11 月份同业拆借加权平均利率为 2.92%，分别比上月和上年同期高 0.1 个和 0.58 个百分点；质押式回购加权平均利率为 3%，分别比上月和上年同期高 0.09 和 0.62 个百分点。

当月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业务发生 3930 亿元

2017 年 11 月，以人民币进行结算的跨境货物贸易、服务贸易及其他经常项目、对外直接投资、外商直接投资分别发生 3023 亿元、907 亿元、1131 亿元、2095 亿元。

5、2017 年 1-11 月全国就业情况分析：城镇新增就业人数增长 2.48%

截至 11 月底，全国城镇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参保人数分别为 3.98 亿人、11.36 亿人、1.87 亿人、2.26 亿人、1.91 亿人。1-11 月，五项基金总收入为 5.45 万亿元，总支出为 4.79 万亿元。从就业来看，1-11 月份城镇新增就业 1280 万人，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31 万人，提前完成了全年的目标任务；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和 31 个大城市城镇调查失业率都保持在近 4.9% 这样的低水平，所以就业也是比较充分。

目前，城镇新增就业累计超过 6500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调查失业率保持在较低水平，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均在 90% 以上；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基本建立，社保卡持卡人数超过 10.7 亿人，五项社保基金收支规模持续扩大，累计结余 7.4 万亿元；人才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全面深化职业资格制度改革，减少 434 项职业资格，专业技术人才、技能人才超过 2.3 亿人，引进外国高层次人才 300 多万人次。

2017 年城镇新增人数整体情况趋好发展，从单月值来看，除 6 月和 10 月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相比去年有所下降外，其余 9 月同比增速皆有不同程度增长。而前 11 月城镇新增就业 1280 万人，更是提前完成全年目标。

2017年1-11月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月份	当月值（万人）	同比增长	累计值（万人）	同比增长
1-2月	188	9.30%	188	9.30%
3月	146	0.00%	334	5.03%
4月	131	4.80%	465	4.97%
5月	134	0.00%	599	3.81%
6月	136	-2.86%	735	2.51%
7月	120	1.69%	855	2.40%
8月	119	5.31%	974	2.74%
9月	123	3.36%	1097	2.81%
10月	94	-6.93%	1191	1.97%
11月	89	9.88%	1280	2.48%

数据来源：人社部、中商产业研究院整理

截至2017年1-11月，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514万人，与去年同期511万人相比略有增长，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162万人。11月份，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为43万人，较上年同期相比增长了7.5%。从结构上看，矛盾仍然非常突出，长期以来的就业难和招工难并存的矛盾还没有解决。有许多人就业很困难，很多企业招工招不到。

2017年1-11月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月份	当月值（万人）	同比增长	累计值（万人）	同比增长
1-2月	75	5.63%	75	5.63%
3月	54	-1.82%	129	2.38%
4月	52	10.64%	181	4.62%
5月	51	-15.00%	232	-0.43%
6月	55	3.77%	287	0.35%
7月	46	-2.13%	333	0.00%
8月	44	-2.22%	377	-0.26%
9月	50	4.17%	427	0.23%
10月	44	-2.22%	471	0.00%
11月	43	7.50%	514	0.59%

数据来源：人社部、中商产业研究院整理

三、投资市场

1、ofo 的执念与博弈

20 天前，ofo 小黄车 CEO 戴威现身北大光华论坛。在近 15 分钟的演讲中，这位身披红巾、意气风发的 90 后师兄，与在场近千名学子分享了“共享出行革命”的愿景，共赢得四次掌声。

在随后的对话环节，共享单车“是否被过度投放”被再次提及。显然，戴威对于这类问题应答自如。毕竟在过往的一年中，对于共享单车的“表面现象”，他已在多个场合回答了数十次，答案可谓烂熟于心。

然而，在座的学子中很少有人知晓：师兄真正关注的早已不是投放，他一手创建的 ofo，在内部管理和商业模式上均受到质疑，而一场涉及创始团队、投资人、股东的“宫斗剧”正在上演。在这场剧中，人物关系错综复杂、权势利益盘根错节，事态棘手史无前例且终局难料。

内部的“粗放”管理

在外界看来，ofo 和摩拜单车早已进入双寡头时代，但双方的内斗从未终止。

一位 ofo 内部人士表示，一年来，公司对多家竞争对手采取了针对策略，涉及市场投放、数据统计、宣传部署等，“连对外宣传的融资金额也会斟酌”。

今年 6 月 16 日，摩拜单车宣布获得 6 亿美元融资，创当时行业记录。7 月初，ofo 随即宣布 7 亿美元融资。

“实际上这次金额也是 6 亿”，该人士称，宣传 7 亿是为了“压”对手一头，以便挂上行业记录的头衔。

在经营管理方面，ofo 则略显粗放，在财务方面亦出现过坏账。

“嫌我们花钱多了，不让弄了”，参与过 ofo 活动策划的公关公司向新浪科技透露，在去年的几次活动中，ofo 公关费用花费了近百万元，此举受到了 ofo 财务方面的质疑，并暂停了该公司的后续工作，“还是当时他们管理得乱，才会导致这样”。对于公关公司的说法，ofo 官方给予明确否认。

不久前，有媒体曾曝出，ofo 的供应链回扣高达每车 10 块钱。对于这家号称拥有 2000 余万辆的企业而言，从中可谋取的利益十分可观。

而在 ofo 的管理层中，几名 90 后奢侈品消费成风，一人拥有一辆特斯拉。虽然特斯拉算不上昂贵，但创业团队集体高调的案例并不多见，这也让外界对 ofo 内部的资金使用情况堪忧。

不仅如此，在此前走访天津王庆坨镇时，有工厂曾明确指出，ofo 的订金久未到位，账期一再拉长，导致已生产的车辆被视为放弃，投资扩大的生产线被搁置，工厂蒙受亏损。该工厂认为，ofo 过度扩张导致烧钱过快，最终使得资金运转失控。

种种迹象表明，ofo 这个被资本喂大的巨婴，在内部对于资金的掌控尚未达到精细化。

“人事方面也不消停，也有集体离职的”，上述人士透露，去年第四季度，ofo 内部突然离职了二三十人，“都是招聘进来的，在半个月内全走了”。

几近崩盘的商业模式

实际上，共享单车从创建之初就被纳入了重资产行列，无论是造车还是人员维护，都将花费巨额资金，而依靠押金池的盈利模式始终无法长久。

“ofo 在早期将盈利模式想简单了”，一位投资界人士向新浪科技算了笔账：从前几个月的数据看，ofo 每辆车每天约被骑行 2.5 次，按客单价 1 元计算，每辆车每天获利 2.5 元，在一线城市中，多数车辆的使用率较高，若一辆车在每年有 250 天被骑行，则可创造收益 600 余元。众所周知，ofo 的单车造价并不高，约在 200-300 元左右，但其损坏率却居高不下，这也导致了多数收益会用于人力维护，“所以靠骑行盈利并不赚钱，至少赚的不多”。

值得一提的是，北方冬季骑行人数聚减，而使用率的下降并非与维修率成正比，车辆长久不骑后可能会出现难骑现象，亦抬高了维护成本。

而真正进入 ofo 口袋的欠款是押金。目前，ofo 的押金已升至 199 元，虽然其不断推行芝麻信用免押金政策，但在 25 座免押金城市中，北京地区并不在列。但从多个第三方统计看，北京用户的月活跃度指数排在前三甲。此举意味着，北京大量用户仍会将钱款存入 ofo 的押金池中。

不久前有媒体曝出，因市场扩张成本高企，摩拜和 ofo 小黄车资金告紧，已开始挪用用户押金填补缺口，挪用总金额高达 60 亿元，自行车厂以及公关公司等供应商的付款也均已暂停。虽然两家企业均进行了辟谣，但均是说“用户可随时退押金”，对是否挪用押金避而不谈。

而多个城市的职能部门也发布过投诉预警。去年前 11 个月，深圳市在已受理超过 1 万宗关于共享单车的投诉，99%为押金难退的问题。

上述投资人认为，共享单车未来都会走上免押金模式，这也是众多中小玩家垮掉的主因，毕竟无押金就没有备用款，光靠骑行的钱很难维持生存。

“在失去押金后，这个 1 块钱的小生意根本没得赚，以前的商业模式走不

通，只能四处继续找钱”，上述投资人说道。

难料的国际化

巨额融资加快了共享单车在国内众多城市的布局，但随着多个城市限投政策是实施，国内布局已趋于见顶，进军海外是必然之路。

在过往的半年中，摩拜和 ofo 团队高举“中国式创新”的大旗，以补充海外线下场景的说辞不断进行着宣传。根据摩拜和 ofo 的公开数据粗略估算，这两家目前在全球市场的总投放量达到了 1800 万辆，其中摩拜已进驻 12 国，而 ofo 进驻了 20 国。

12 月 7 日，ofo 宣布进军法国巴黎，提前完成 20 国目标。在官方的宣传口径中写道，“巴黎市场反响热烈，用户数在第二和第三周分别实现翻倍增长”。

然而从实际情况看，中国共享单车模式出海后，并未受到国外市场的追捧，至少没有宣传中的“火热”。

新浪科技在巴黎观察了数天，在主要街区虽可见到少量 ofo 的身影，但使用者寥寥。在测试的单车中，出现了“扫码不解锁”等故障，此外亦有车辆被拆毁的现象。而在德国柏林，摩拜单车目测使用率也很低。

难道，共享单车出海只是噱头？

ofo 显然否认此观点。他们认为，部分国家的骑行率低，并不意味着出海的失败，在新加坡和意大利等一些国家，ofo 曾一度登顶苹果 App Store 下载量“旅游榜单”之首，这也意味着海外市场确有需求。

然而投资人却对出海有着不同理解。

一位摩拜早期的投资人向新浪科技称，无论是摩拜还是 ofo，出海对于品牌的推广，明显要高于实际意义，企业的想法无疑是为了更多的融资，“可以描绘出更大的蓝图”。该投资人进一步解释称，在有些国家布局共享单车明显违背了常理。

以欧洲一些国家为例，首先，当地的自行车普及率很高，几乎人手一辆；

其次，单车可以上地铁，这让共享单车失去了“最后一公里”的优势；再次，欧洲人的骨骼宽大，虽然共享单车做了细节改动，但车型较国内无差异，“让一米八几的老外，骑辆小车合适吗？”

最重要的是，移动支付在海外一些国家的普及率远不及中国，有些国家需要持卡付费，“这是出海的硬伤”，该投资人称，在车辆进驻时同样会遇到阻碍，多国对停车区域都有明确要求，随处停放的便捷优势并不明显，“这种出海的商业模式可以实践，但成本与收益不成正比，只是在融资时讲故事会好听些”。

合并引发的“宫斗戏”

与出海相反，投资人更关心的是摩拜和 ofo 的合并事宜，毕竟落袋为安。

而近期的多则消息，让这场“并”与“不并”的选择题，变为了一道解答题：滴滴、阿里、腾讯都可能左右答案，而戴威或许是解题的重要突破点。

最先入戏的是金沙江创投董事总经理朱啸虎，他是 ofo 的投资人，同时也参投了滴滴出行。

去年 6 月份，朱啸虎曾与马化腾在朋友圈“互怼”，双方在 ofo 和摩拜市场占有率和智能锁问题上产生分歧。三个月后，朱啸虎开始谈论两家合并，称“行业格局已定，唯有两家合并才有可能盈利”。此后，双方多位投资人公开表达了合并意愿。

投资人们的普遍观点有三：两家的服务几乎相同；市场趋于饱和增量减少；资本占有大份额且有重要话语权。

虽然摩拜和 ofo 均拒绝“合并”，但从新浪科技目前掌握的情况看，ofo 方拒绝的意愿要远高于摩拜方。

根据《财新》报道，双方合并始于腾讯和滴滴的沟通，前者为摩拜第一大股东，而后者为 ofo 第一大股东，双方最先就合并达成一致，摩拜的董事长李斌也有合并之意。

“听说李斌找过戴威，但没下文”，知情者向新浪科技透露，当时对方曾给出联席 CEO 的解决方案，戴威未对该说法表态。

查阅两家公司的股权架构，可见一斑。

腾讯曾多次领投摩拜，摩拜属腾讯系毋庸置疑。

而 ofo 情况较复杂。新浪科技查询工商信息发现，今年 4 月，ofo 所属的北京拜克洛克科技有限公司发生过工商信息变更，投资人一栏增加了金沙江创投、真格基金、王刚等 9 位。

从 ofo 股权架构中，戴威占比 36.02%、滴滴占比 25.32%、经纬占比 10.15%、金沙江占比 5.83%。看似戴威的权重要高于滴滴，但实际上，股比架构可以大体分为两个派系：ofo 系和滴滴系。

ofo 系中，虽然戴威的股比份额最高，但其他几名联合创始人中，薛鼎和张巳丁占比均只有 2.39%，而于信只有 1.36%。反观滴滴派系，无论是金沙江、经纬还是王刚，均是滴滴的投资人，本质上属同一派系。所以，滴滴系的股权要高于戴威，加之在董事会占有两个席位，身为董事长的戴威存在被架空的可能性。更需注意的是，腾讯又是滴滴的资方。

上述知情者认为，若戴威同意合并，即便出任联席 CEO，从以往的合并案例看，联席的结果势必会有强有弱，一方提前出局的案例屡见不鲜，“两家的资方多是腾讯系的，摩拜肯定占优势，戴威团队出局的可能性更大”。或许正因如此，戴威才排斥合并。

戴威也在年底的一次公开活动中明确表态，希望资本要理解创业者的理想和决心，相信竞争是企业进步的原动力。

寻阿里做靠山

戴威本人或许深知处境，但他在董事会中尚有一票否决权。

去年 11 月底，有消息称，滴滴向 ofo 派驻的三名高管已经“开始休假”，资方和创业者之间疑似出现裂痕。当时 ofo 官方回应称，员工出于个人原因休假，实属正常。

但截止目前，高管们仍未回到 ofo，休假已远超一个月。

当时，一位接近 ofo 高管团队的内部人士向新浪科技透露，滴滴系曾否认了戴威的多条决定，其中涉及新业务与收购等，“董事会层面存在分歧”。

因此，阿里巴巴便成为了“靠山”，毕竟能与腾讯抗衡的，除阿里外别无他者。

有消息人士向新浪科技透露，ofo 下一轮融资已完成，投资方为阿里巴巴，该笔金额为 10 亿美元。

“阿里虽然投了 ofo，但和戴威的想法也不一样，各有算盘”。

知情人分析称，对于戴威而言，阿里的加入主要有两个目的，首先是制衡滴滴的干预，毕竟阿里不会眼看腾讯系“独霸”出行。其次是“新一轮融资”可以缓解 ofo 吃紧的现金流，这对于打击“挪用押金”的传言至关重要，甚至可以稳定“欲申请退款”的用户。

对于阿里方面而言，腾讯在大出行领域已先行一步，其不甘落后，亟待破局。投资 ofo 后可以搅动滴滴和腾讯的局，但目前阿里尚未进入 ofo 董事会，融资后无实际话语权，这也让阿里有所顾虑，“目前双方正在就进董事会一事磋商，但还没定论”，知情人称。

此外，共享单车商业模式作为移动支付的重要场景，对于阿里巴巴和蚂蚁金服同样重要，且共享单车相对高频，能够提升软件打开率和用户黏性，尤其实行用户实名制，可以进一步采集用户数据，最终为打通征信、个人贷款等板块提供支持。

新玩家的变数

戴威的决策是合并中的主要变量，但作为阿里和滴滴，显然不会让戴威团队搅了大棋盘。

阿里方在投资 ofo 的同时，还多次注资哈罗单车。目前蚂蚁金服已成为哈罗单车第一大股东。“阿里对共享单车的野心也很大”，业内人士认为，阿里同时扶持两个品牌，即便无法得到 ofo 实际控制权，也不会影响其出行战略的推进，“借助滴滴和 ofo 反目的机会，可能会逆转既定的格局”。

根据哈罗单车的官方数据，其目前进驻了全国 150 多个城市，投放单车总量约 400 万辆，注册用户达 8800 万。去年 12 月，哈罗先后获得两次融资，分别为 3.6 亿美元 D1 轮和 10 亿元 D2 轮。这也让共享单车行业呈现“新三足鼎立”的态势。

滴滴同样留有后手。在与 ofo “反目”后，小蓝单车被“复活”了。

据悉，目前滴滴已完成对小蓝单车的收购，并将派出管理团队接管后者。但目前双方在 4 亿元的用户押金问题上产生了分歧。

不仅如此，滴滴内部也在孵化共享单车业务，内部代号为“海棠”，“滴滴 App 最近会接入其他品牌的单车，是小蓝还是孵化的业务不能确认”，业内人士说道。

共享单车战争持续

2017 年，在这个共享单车行业被公认的“双寡头”年份中，突然产生了变数。

用形象的方式可比喻为：

老大和老二缠斗已久，不知名的晚辈（哈罗单车）突然变成了老三，已死去的劲敌（小蓝单车）突然又“复活”了，要升老四；

儿子（ofo）不乖，老子（滴滴）打算自己干，不仅领养一子（小蓝），还酝酿再生一子（孵化业务）……

2018 年，共享单车的战争仍将持续。

2、具备这五种特征的 AI 创企，未来将获得资本的青睐

ML 和 AI 的出现恰恰激发了公众的想象力。据麦肯锡全球研究所（一家全球领先的私营咨询机构）估计，2016 年，投资于 AI 技术的投资额为 260 亿至 390 亿美元。这个达到三年前三倍的数字，得归功于创业活动和技术进步。

成千上万的风投公司疯狂地涌入 ML 领域，毕竟 ML 和 AI 是有实际意义的，而不是像未来的自驾车和家庭自动化的时间表那样虚无缥缈的东西。真正睿智的投资者应该考虑正在解决下列这五个问题的公司。

1. 可以消除无用的任务

我们总有必须繁忙工作的时候：枯燥乏味的工作，可能是必要但不重要的。幸运的是，ML 和 AI 正在通过人机交互技术解决其中的一些问题。虚拟助理，如 Siri, Cortana 和 Google Assistant 可以执行基本任务，通过自然语言与用户对话。

在 Dialogflow 这样的公司中，可以发现更多这种技术的应用实例。Dialogflow 是谷歌旗下的一个公司，以前被称为 Api.ai。这些公司构建了对话接口，通过使用 ML 来了解并满足客户需求。你是想要发送 5000 个日历邀请，还是预订从旧金山飞往巴黎的航班？是不是需要一种可靠的方法来在线回答基本的客户问题？Dialogflow 提供的解决方案轻松化解了这些需要几个小时时间的枯燥工作。

2. 聚焦分散性问题

数据可以显示现代公司运营的各个层面。即使是小型企业也有大量的材料需要分析，因此一个大型企业所需要消耗的大量信息更是惊人。

可获得的数据已经超出了人类能够合成的能力，这使它成为 ML 和 AI 的完美辅助。例如，Elucify 可帮助销售团队自动更新联系人。只需轻轻单击，就可以从众多的公共和私人数据源中获取信息。Elucify 将所有这些扩散数据进行比较，并在必要时进行更改。

3. 将数据分类

现代的网络安全问题需要将海量的内部数据与相当数量的外部数据进行比较。这是一个很难解决的问题，但是 ML 和 AI 是这项工作的完美工具。

在我在英特尔投资公司任职期间，我是 Vectra Networks 的一名投资者，它是一家使用 AI 来阻止网络攻击的安全公司。通过将外部网络数据与企业内部的日志进行比较，Vectra Networks 可以自动化检测攻击的过程。人类工作人

员根本无法围绕如此广泛的信息分布做出分析。

一家类似的公司是 RiskSense，它开创了主动的网络风险管理，并利用 ML 和 AI 来实现数据流程的自动化。随着网络安全问题的改变和增加，这些组织对解决分布式数据的问题来说至关重要。

4. 解决动态数据障碍

在过去的 50 年里，每一本商业书籍都有关于提高效率的章节；这是一个宝贵的特征。在这种追求中，一个主要的障碍是解决员工的个人素质问题。现在，一些具备前瞻性的公司正在采用 AI 来解决人类行为的动态问题。

一家名为 GitPrime 的初创公司利用代码数据来确定软件工程师最高效的工作模式。这些复杂的模式有助于组织更快地行动，并对不断变化的需求做出更积极的响应。在过去，发现人类对数百万行代码的影响是不可能的，但是 ML 和 AI 可以帮助我们发现它们。

5. 可预防潜在危险

尖端的工业系统结合了 AI 动力机器人，3D 打印和传统的人力监督。公司不仅可以通过这些系统节省数十亿美元，而且还可以挽救生命。

工业自动化领导者 Rethink Robotics 构建了由 AI 驱动的交互式机器人系统。这一过程不仅降低了成本，提高了公司的效率，而且为员工创造了更为安全的环境。制造业工作中的危险因素被机器取代，而它们背后的大脑仍然是安全和人性化的。

未来，在 ML 和 AI 领域，引人注目的投资肯定是有其一席之地——我已经看到很多风险投资资金都花在了这个方向上。但凭借我在风险投资行业 18 年的工作经验，还是需要寻找能产生有影响力 and 现实的解决方案的公司。ML 和 AI 为解决许多这些无聊、分散、动态和危险的问题提供了极好的方法。我希望投资团体能慎重考虑。

3、15 家 PE 都跨不过的槛：五峰农业的迷雾与惊变

元旦刚过，一则“毛振华控诉亚布力管委会”的视频在网络上被热议。中

诚信集团创始人、中国人民大学经济研究所所长毛振华在视频中控诉，自己在黑龙江亚布力被欺负、被愚弄。并直言，亚布力滑雪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是败类，来了之后，是亚布力最黑暗的日子。一时间，“投资不过山海关”的言论再度引发了讨论。

此前，野马财经曾深入调查呈现了辽宁五峰农业这一典型投资失败案例，15家PE机构的惨痛教训似乎也在向人们诉说“投资不过山海关”并不是玩笑而已，这背后的故事比想象中还要多。

整个2017，PE的好日子似乎又回来了。证监会审核通过了400多个IPO项目，机构手里囤积的项目得以密集上市。

“无股权不富”的论调再次被喊了出来，Pre-IPO投资也正重归狂热，上一轮全民PE的惨痛教训又被遗忘殆尽……

pre-IPO企业、循环经济明星项目“五峰农业”也在这个春夏走向命运的终点，血本无归的十五家PE，还在默默品尝专业机构投资者头脑发热的苦酒。

这其中，不乏光大控股、中科招商、松禾资本、同创伟业等知名公司。

星光熠熠，到头来，为何竟是哀鸿遍野，一地鸡毛？

01 惊变 传奇夫妻明星项目轰然崩塌

“朱金凤因骗贷被抓了，马殿成畏罪跑了”，在乍暖还寒的东北辽宁北镇市沟帮子镇，一条消息通过口口相传的方式迅速扩散开来。

朱金凤是当地知名企业辽宁五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五峰农业)的董事长，马殿成是她老公，也是五峰农业的总裁。这对夫妻之所以如此引人关注，在于他们背后十分传奇的经历，以及同样传奇的爱情故事。

在朱金凤还被家里人称为大风的上世纪80年代，从小成长于吃供应粮的工人家庭，爱上了地道农民家庭出身的马老五(即马殿成，因兄弟六人排行第五而得其名)，因害怕家里人反对，就一起为爱走天涯了。这段爱情故事在当地知名度很高，至今仍被津津乐道。据当地人回忆，马老五从小不爱学习，喜欢做小买卖，卖过海鲜，卖过鸡蛋，长相一般却挺讨小姑娘喜欢。

俩人在一起后，恰逢国企改革的大潮，朱金凤从机电厂下岗，后又被诊断出身患绝症，遭遇双重打击，这对普通人来说，几乎是不可承受的。

然而，朱金凤依靠顽强的信念，术后不仅战胜了病魔，还考取了驾照。在前往北京复查时，偶然发现北京人用白面换大米，就萌生了倒腾家乡大米的想法。两人拿出积攒的3万元资金，开始往北京倒腾盘锦大米，回来时再把北京的面粉运到沟帮子卖，迅速地赚得第一桶金，这对夫妻成为远近闻名的买卖人。后来，当地政府招商引资把这对夫妻从北京吸引回来，接管了当地一个小型大米加工厂。夫妻二人就以此起家并一手缔造了五峰农业。巅峰时期，2010年至2012年期间公司获得了光大控股、中科招商、松禾资本等15家机构5亿多元的投资，下设24个分厂，拥有员工2000余人。朱金凤更是以精明强干、懂经营、善管理闻名当地。

朱金凤最喜欢别人这样介绍她：辽宁省第十二届人大代表、辽宁省“三八红旗手”、辽宁省十大女杰，第四届“全国十大农民女状元”、“全国十大绿化女状元”……

只不过，这些荣誉，如今却成了莫大的讽刺。

2014年，头顶无数光环、完成巨额融资仅1年多的五峰农业突然因1.9亿互保资金出现问题，爆发资金链危机，经营出现困难，而后在极短的时间内，资金链环环崩裂，整个公司迅速坍塌，一发不可收拾。

据获得的债权人第一次会议资料《关于辽宁五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情况汇报》显示，截至2016年5月6日，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7.1亿元，负债总额16.55亿元，已经严重资不抵债，破产近在咫尺。而被埋在这片债务废墟下的，有11家当地银行，有15家PE机构，有朱金凤、马殿成自己，还有难以具体统计的民间借贷人。

在五峰农业的16.55亿债务中，银行借款9.8亿元，民间融资1.2亿元，供应商大额应付款2.65亿元，应付工资1855万，工程商欠款5000万元。另外，股东代持2800万元，对外担保1.9亿元。

而目前，依据中国裁判文书网信息，至少已经有6家本地银行通过法律诉讼追债。其中工商银行佳木斯分行和锦州分行的二审判决书已下，判决显示，

五峰农业需偿还前者贷款本息10609万元，向后者偿还贷款本息合计3994万元，朱金凤、马殿成承担连带责任。

或许，唯一值得庆幸的一点，就是2012年底至2014年IPO突然关闸，五峰农业上市受阻。要不然，按照当初的计划，五峰农业或许已登陆资本市场，如今接盘的冤大头，也就成了股市上成千上万的散户们。

02 缘起 一个“相当性感”的循环经济项目

“五峰农业在循环经济投资圈里是一个很性感的项目，当时想要投进去还要找关系。”虽然结局惨淡，但从北京一家PE机构农业项目负责人王先生的口中，仍可感受到，曾经的五峰农业，有多么抢手。

王先生介绍，五峰农业的模式，就是一个闭环，一点残渣都没有浪费。上游是稻米种植、大米销售，中游是稻米油等稻谷加工业务，以及米糠、稻壳等副产品深加工，下游是包括生物发电在内的生物科技及能源供应。

更加重要的是，这些构想并非只是PPT上的大饼，而且落地已经比较充分，至今也是中国唯一实现稻米循环经济的成功样板。被投之前的五峰农业，已经是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还是全国农产品加工示范基地。

正是这种“模式性感”与“卡位效应”的完美叠加，吸引了众多的投资机构。

“像厉以宁教授的儿子厉伟的松禾资本想投五峰农业，都要签比较宽松的条款，还要对接资源。”王先生补充到，“五峰农业B轮和D轮投资机构——同创伟业的老板娘、第三大股东黄荔就是朱金凤在长江商学院的同学，靠这层关系才投进来，现在近亿资金打水漂了。”

当年挤破脑袋想要分羹，谁料想蛋糕摔在了地上，野马财经就上述情况向同创伟业求证，而对方不予回应。

不过，根据天眼查融资数据显示，五峰农业先后通过4轮融资引入了15家VC、PE投资机构。不计算C轮投资，五峰农业的融资额就高达5.87亿元。野马财经独家掌握的一份五峰农业审计报告也证实了这一点。

李女士是经历了五峰农业兴衰的一名前员工，她告诉野马财经，有投资公司来做尽调，向她了解情况后对她表示，“五峰农业的模式非常先进，朱总的故事相当有前景。”

她还表示，基于如此强大的股东背景，老朱和老马至少计划过 A 股上市、香港上市、台湾上市和新三板上市、被上市公司收购 5 种方式，但却没有想到，最终的结局竟是破产。

03 迷雾 谁“杀”死了五峰农业？

商业模式先进、投资机构青睐、甚至连董事长本身都充满了正能量宣传点，拥有如此多成功的理由，五峰农业又是如何将一手好牌打烂的呢？

导火索就是“资金链”。

李女士回忆，有笔 1.9 亿元企业互保案牵涉到了“五峰农业”，导致 6 个财务账号被封，而与此同时，有一大笔银行贷款恰好到了期。

更加糟糕的是，银行那边原本答应续贷，可当五峰农业借了高利息的民间借贷做过桥贷款时，银行却以公司状况不佳为由，拒绝续贷。借了高息过桥却迟迟拿不到银行资金，“这高利贷一直滚，资金链很快就断了”，李女士如是说到。有没有感觉似曾相识？《人民的名义》中大风厂老板蔡成功的资金链就是这么断掉的。

屋漏偏风连夜雨。李女士还提到，受粮食托市政策的影响，2014 年下半年公司经营也出现了困难。

2014 年，国家的托市政策将小麦（三等）最低收购价较上年提价 5.4%。在东北粮食主产区，处于中间环节的民营收储、粮食加工企业往往处境尴尬，上游有国家托市收购价格的竞争，下游有进口粮食的挤压。部分稻谷加工企业不得不压缩加工量，甚至停产。

今麦郎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范现国亦曾提及：“粮食收购市场中，普通的粮食加工经营企业与国家托市收购政策执行主体之间存在博弈和激烈竞争，让很多粮食加工经营企业利润微薄，甚至长期亏损。”

不过，粮食托市政策已经施行了 10 余年，往年五峰农业并未出现如此大的危机。一位 A 轮进入的投资机构负责人认为五峰农业走到破产的地步，有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内部规划没有做好就盲目扩张。我们认为在辽宁一个省做循环经济并复制扩张就 OK 了。但是，公司却在吉林白城拿地搞循环经济，又在黑龙江建了个加工基地，投资 3 亿多元，这样就把融到的钱花的差不多了，但是投资回报率又很低。如果没有盲目扩张，公司不至于会到资金链断裂的程度。”

至此，五峰农业走向破产的缘由似乎已经清晰，一方面是企业扩张过快，导致资金链紧绷，风险抵御能力极差；另一方面，在于市场行情不好，企业经营状况不佳；再加上“时运不济”四字，才造成了令人惋惜的结局。

然而，事情真的只有这么简单吗？

04 教训 企业家的天花板，就是企业的天花板

五峰农业出事之后，不少投资机构将项目失败的主要原因归结于企业家自身因素。

《关于辽宁五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情况汇报》也指出，资金链断裂是造成五峰农业生产经营陷入困境的决定因素，企业的融资成本高和融资结构的不合理导致资金周转不畅，深层次原因则是企业家缺乏管理经验和管理能力。

当然，这既包含经营水平、管理能力；更是指最基本的为人处世之道。

根据朱金凤的经历来看，她下过岗又失过业、被病痛折磨又励精图治，白手起家打拼出一个知名公司，属于投资机构最喜欢的那类企业家。

但拿到了这么多投资，一夜暴富后，伴随而来的还有思想上的膨胀。当时有 A 轮投资机构建议朱金凤去读长江商学院，通过进修提高管理经营水平。结果，她回来之后最明显的变化是，开始用上了名牌包，穿衣服也要穿大牌了……

至于总裁马殿成，更是堪称“信号灯”。据五峰农业前员工向野马财经爆料，公司效益好的时候，老马就成天带着小姑娘得瑟，请客、喝酒、吹牛；要是公司遇上难题，他就躲在北京家里，不在公司出现。

此外，从股权结构来看，朱金凤持有五峰农业 42.28% 股权，为公司核心人

物，马殿成及其公司合计持股 7.56%，不占主要地位。“可是，在公司决策上，每有大事，朱金凤反而要听马殿成的。”有 PE 机构投后负责人表示，“影响公司发展方向的重大战略却是由非核心的人做出，这很要命。”

前述 A 轮投资机构负责人也说，“那个时候 PE 市场太热了，2010 年第一轮投资刚做完，我们不是太同意紧接着就开始做第二轮，我们认为应该先把规划和战略的问题解决好再去募资，但是企业家却不肯听机构的。”

除了个人经营水平和战略眼光，企业家诚信也够让人头疼。

有投资机构反映，朱金凤和马殿成以种种理由不召开股东大会，不按时向股东提供财报，使得股东很难知道五峰农业的真实状况。

就在 2014 年下半年，当地政府已经出面准备帮助企业解决危机，但朱金凤和马殿成不将真实情况告知股东，竟然还在忽悠 PE 机构帮助找上市公司来并购企业，希望能够蒙混套现。

而这种欺瞒导致 PE 机构、债权人在公司债务危机爆发后，才发现五峰农业早已资不抵债。

五峰农业一位不愿具名的知情人士向野马财经透露：“我们一直怀疑，资金被转移了，行业虽然不好，但是公司毕竟有这么多的投资款和银行贷款，亏空如此之大，令人费解。很多债权人派出律师，掘地三尺寻找大股东资产，只有佳木斯的一个债权人在北京找到了三套住房，现在人已经被抓进去了，只能靠司法审计才能查明资产去向了。”

而一份 2016 年 4 月 25 日作出的《北镇市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提及，五峰农业拖欠张韵婷、高士麟等 577 名职工 1894.5 万元工资。经查，五峰农业在银行无存款，没有可供执行的财产。

此外，据了解，D 轮投资机构农天资本也已经按照诈骗罪对五峰农业及朱金凤提起刑事控告。

而有意思的是，早在 2016 年 2 月，北镇市人民法院根据韩春风（民间借贷债权人）的申请，就已经受理了五峰农业破产清算一案。

上述如此多的关联方的资金究竟去了哪里？目前还不得而知，但有一点是明确的，五峰农业董事长、法人代表朱金凤已经被捕，涉及刑事犯罪。

对此，金葵花资本投资总监徐成艺向野马财经表示，“其实，在 PE 投资中一半都是投人，企业家素质非常重要！特别是在企业成长过程中，企业家的个人影响非常大。像过往的教育经历、背景、思维、格局眼界，还有本身的诚信的问题都是投资机构要考虑的”。

05 反思 一个案例折射 PE 行业之病

“投资勇气靠合投，投后管理靠放羊；GP 收益靠费率，LP 赚钱靠运气”，这是 PE 圈里盛传段子之一，但是五峰农业却不幸被言中。

这么多钱去了哪里？能干的老朱究竟是虎落平川的女强人还是女骗子？已经一地鸡毛的五峰农业，为当地人提供了又一个茶余饭后的谈资。

但对当时急切入场的 15 家投资机构而言，反思，才刚刚开始。

五峰农业资金链问题爆发时，距其拿到 D 轮 3 亿元人民币才不过一年多时间。派了董事并且进行着专业投后管理的 15 家知名 PE 机构，难道就没有发现什么端倪吗？

首当其冲的问题，是跟风似的跟投策略，为后续一系列的危机埋下了一颗大雷。

“我们公司就是跟投策略，当时就是看光大控股和中科招商投了，那个时候钱多项目少，好项目都要靠抢，尽调都没做，投完之后投资经理就走了，留下很大隐患。”一位投了五峰农业的投后管理人士说。

野马财经了解到，没有做尽职调查，完全采取“跟投策略”的机构不止一家。“2010 年 PE 市场太火爆了，别人说五峰不好也不信，都在看其他投进来的 PE 品牌、企业排名……为了抢项目忽略了风险，当时已经发现五峰农业财务不规范，存在大量的现金交易，但是存在侥幸心理，一味迁就。后来危机爆发后，搜集资料时候看过另一家 PE 的尽调报告，发现在 2009 年公司就把主要资产都抵押给银行等机构融资了，但当时不做尽调，事后发现已经晚了”前述知情人士称。

首轮投资五峰农业的机构之一的负责人也说“没有其他 PE 来向我们了解过这个项目的情况。”

而徐成艺分析，在 PE 行业跟投现象还是比较普遍的。因为真正有投资眼光的还是少数。但我们也应该看到好的一面，如果一个机构没有自己投资逻辑，只是一味的跟投，是很容易被市场淘汰的，这对投资环境其实是一种“自我净化”。只有市场越来越规范，不管对于投资人、出资者还是整个社会都是有益的。

至于另一家重量级投资机构中科招商，当时决策这笔投资时，为了把控风险，采用了“双投决会”（内部投资决策会+基金决策会）的模式。只是最终，依旧血本无归。就上述说法，野马财经联系了中科招商，其回复称，该项目投资经理已经离职，涉及集团具体核心业务不便向公众披露。

再者，除了投资环节的尽职调查外，对赌、回购等条款往往是中国 PE 机构对冲风险的常用手段，但这点上，他们显然也做的不够好。

据前述投后管理人士透露，当时五峰农业是卖方市场，PE 条款签的都比较宽松，除了光大控股这类有国有背景的机构，包括中科招商、中证大道在内的一些 PE 根本没有签对赌、回购。

“每家机构的情况不一样，这种行为不能一概而论。有些机构资金比较雄厚，急于把钱花出去，或者有些团队投资策略比较激进，就会发生这样的情况。但是作为负责任的投资人，还是要谨慎，因为大部分还是社会募集资金，亏损会造成不好的影响。”徐成艺认为。

而过于乐观导致投后管理放羊，投资机构间存在互相推诿、等靠情况，在项目出现问题时无法形成合力。

前述知情人士透露，15 家投资机构当初的项目投资经理大多已离职，只剩一两家还在，因为后来接手的人属于投后管理，赚钱的希望渺茫，也无动力全身心投入做增值服务。

当然这种情况也并非五峰农业的个例。前述王先生也谈到，这是 PE 行业普遍面临的问题，投后管理能力不足，很多小型投资机构甚至不设投后管理部，只是与风控部合署办公。

野马财经还了解到一个耐人寻味的细节。从 2010 年引入投资后，朱金凤也得到了多种多样的资本运作建议，有的建议上 A 股，有的建议上香港、台湾、新三板，还有的建议被上市公司并购，公司也从 2010 年开始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进场，为上市做准备。

据五峰农业李女士介绍，面对众多投资机构花样繁多的建议，朱金凤懵圈了，她所能做的，就是带着一票人到处去考察上市地。“投资机构都想做介绍承销商的生意，又不愿意把利益和其他机构分享。”前述投后管理人士提及。

如是这般，众多专业 PE 投资机构的“融、投、管、退”是不是做得太简单和儿戏了？

更让人大跌眼镜的是，有些投资机构本身就问题重重，而资金的来源竟然是靠诈骗而来。

野马财经了解到，投资五峰农业的 15 家机构中有一家名为北京中金华创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下称中金华创），其负责人闫荣城还因为合同诈骗、挪用资金、职务侵占被做出刑事裁定。据廊坊市广阳区人民检察院 2014 年 12 月就对闫荣城案提起的公诉显示，闫荣城骗取中金华创其他股东王某（持股 10%）、张某、江某、周某（各持股 5%）合计 1050 万元投资款。

五峰农业堪称上一轮 PE 狂潮中的经典失败案例，不管是抢项目跟投不做尽调，还是 PE 公司老板因诈骗触犯刑法，乃至同学关系投进来的，亦或不签对赌、回购，投后管理放羊……种种怪象，几乎折射了 PE 行业所有的毛病。

“我不介意媒体报道，对于 PE 来说，这个失败案例值得反思的地方太多了。”前述 A 轮投资机构负责人说。

06 谏言 投资不过山海关？

“投资不过山海关”，前述投后管理人士反复对野马财经说这句话。

五峰农业四轮投资中进入的投资机构，也表达了一个类似观点：同其他地方相比，东北的金融环境和企业质地确实堪忧。特别是在季节性比较明显的农业项目上，自然环境不利于收储和全年销售。企业的流动资金势必会承压，其

对银行资金的依赖度就会变高。而五峰就是在资金链上栽了跟头。

徐成艺进一步从专业角度分析，投资机构不倾向于在东北投资，首先是人才因素。

其表示，目前东北优质人才外流情况比较严重，而投资一半都是投人，人才跟不上，就不利于企业的后续发展。另外，东北的经济大环境的确不是太好，GDP 增速很多都是负，如果全国实体经济走低，东北的情况就只会更坏。这两点，投资机构是没有办法扭转的，更多的是需要国家层面的推动。最后，自然环境因素也很重要，除了农业，有的机构还在东北投资房地产，结果投过去一年有半年地都是冻住的，连地基都没法打。

至于东北企业本身的质地问题，徐成艺则认为，道德层面的问题其实是很难量化的，这就要求投资机构学会识人，做好尽职调查，但这样也不能完全规避问题，毕竟投资这件事除了专业和经验外，还有运气的因素在里面。

而本身是东北人，又遭遇了五峰农业投资失败的中科招商董事长单祥双，怎么看待“投资不过山海关”的说法呢？他说：“这种说法并不客观和全面，一些投资项目在东北没有达到预期的收益，是与国家正在进行的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有关系。东北国有企业占比也高，这种情况下要面对的经济转型压力比较大，因此造成了一些项目和企业没有取得预期回报的现象。”

“随着东北经济结构的调整、投资环境的改善，以及新一届政府给我们带来的新气象，我们作为投资人对东北的未来充满信心，仍然会加大投资东北产业转型升级的项目和双创新生态形成的项目。”单祥双表示，中科招商最近还加大了对沈阳的投资。

不过有传言称，中科招商有多个东北项目出现风险。单祥双就此传言向野马财经进行了否认。

恰如单祥双分析的那样，东北地区的经济发展，多少面临着一些本区域独有的因素。当然，东北投资环境的改善离不开整个大经济环境。实际上，创业环境的改善，民营企业及其经营者素质的提升，以及投资机构理性、专业、尽职的进行“融、投、管、退”，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问题和金融环境的优化，则是当下整个中国，都需要面对的问题。

双创时代，新一波创业企业正在飞速成长；IPO 开闸，PE 机构又开始躁动，下一个五峰农业，会出现在 A 股吗？恰如五峰农业投资机构人士的感慨——“没有沉重的学费，哪能轻易醒悟？投资机构也是逐渐成熟的”。前事不忘后事之师，希望在最近再次兴起的 PE 狂潮中，更多投资机构以折戟五峰农业的 15 家机构的惨痛教训为镜，做好行业进化，避免重蹈覆辙。

4、高烧退去，知乎的旧学问与新引擎

1

早期的知识变现，更像是头部明星名人的特权，罗振宇、李翔、马东等，开课就能带来百万、千万级别的流水。2017 年开始，知识市场开始分化，不止是商业财经、教育培训、技能提升等领域开始变得热门，更多的细分领域也开始扩展，内容的垂直化、纵深化成为行业发展趋势。知识市场成为了各路 KOL 都可以分食的蛋糕。

传统意义上，出版、教育和培训等领域，具有一定普适性、系统化的知识以书本、学历和技能资质等标准化产品进行付费输出，这些主要是硬知识。而本轮知识付费浪潮中的知识更多是软知识，是非标品，是在认知盈余基础上，个人或机构形成的总结、经验和体会。

《知识的边界》作者戴维·温伯格说，如果书籍告诉我们，知识是从 A 到 Z 的漫长旅程，那么网络化的知识可能会告诉我们，世界并非是一个逻辑严密的论证，而更像是一个无定形的、相互交织的、不可掌控的大网。

狭义的知识市场，在中国的发展大致可以分为三个阶段，百度等互联网搜索引擎出现使得知识获得途径大大增加，而后百度知道等论坛尤其是知乎的兴起带动了知识动态分享，到 2012 年移动互联网、移动支付全面铺开，知识付费成为可能。

2

刚刚过去的一年，不管是问答类、分享类还是课程类的知识付费项目，都有不少拿到了融资。2017 年年初，知乎完成了 D 轮 1 亿美元融资，投资方为今日资本，包括腾讯、搜狗、赛富、启明、创新工场等在内的原有董事股东跟投，之后荔枝微课、得到、蜻蜓 FM 等相继也拿到了不同程度的融资。

知乎完成这轮融资后，估值超过 10 亿美元，跻身独角兽行列。知乎可以说是全程参与了上述知识市场发展的后两个阶段。而过去的知乎无论是在产品调整还是商业变现上都显得略为谨慎，2017 年开始知乎奔跑的速度明显加快了。

5 月，知乎上线“知识市场” Tab，其中汇集了知乎 Live、知乎书店等主要“付费”服务形态，之后又推出免费音频功能“每日新知”和付费音频课程“私家课”。

6 月，知乎上线了大人物系列，李银河、罗大佑、罗伯特·B·西奥迪尼、蔡澜、向京等人入驻。

7 月，知乎发布原生视频功能。

8 月推出了轻量知识分享产品“想法”。

9 月，知乎开放机构号注册，与此同时，知乎宣布注册用户总数超过 1 亿，这被周源视为知识社区走向知识平台的里程碑。

12 月知乎首页改版，站内热门内容、基于社交关系的内容和兴趣推荐类内容分别有了独立页面。这样一来，新用户可通过兴趣推荐类内容满足好奇心，老用户则可基于社交关系的内容与关注者互动。此时，知乎的注册用户数已达 1.2 亿，平均日活跃用户超过 3000 万。

2017 年底，知乎再次升级了“悟空“和”瓦力“算法机器人，在识别和处理“答非所问”等低质内容方面变得更加智能。如此高密度的布局节奏，在知乎历史上前所未有的。对知乎再造知乎来说，如何建立新的平衡是关键破局点。

3

在一系列动作后，知乎已经建立了从问答、想法、授课（知乎 Live）、出版（知乎书店）、私家课等跨越多个形式的知识付费方式。更为重要的是，知乎在连接信息、人和机构，以及在知识生产、消费和流通的机制建设上迈出了一大步。

知乎从个人大 V、问答为引擎的马车，变成多驾引擎、多主体驱动的马车，

能够提供多类型、多场景的知识（个人/机构，文字/视频，免费/付费，搜索/首页 feed 流/信息流）。

实际上，问答社区既是知识分享的场景之一，又是知乎长久以来的产品基因。“知道是什么”的事实，“知道为什么”的理论，“知道怎么做”的技能技巧诀窍，“知道找谁”的人际关系，这些是知乎在知识经济时代里的传统强项。

相比其他的知识经济玩家，知乎沉淀下来大量有高度专业性和积极性的知识生产者、对知乎产生信任的用户，以及尊重知识并具有付费意愿的用户，这些都构成了原生知识 IP 内容资源。

以问题为主的知识生产方式适合非标性的经验分享和知识入门，这是是知乎的立根之本。而其他形态的丰富，则是提升用户和内容创造者体验的新武器。

4

不得不说，高烧退去之后，知识市场看起来还是一片繁荣。

一个大背景是，经过视频、音乐等平台的教育，用户对正版版权付费的习惯正逐步养成。在此前用户普遍偏好互联网内容免费，但是经过爱奇艺、优酷、网易等视频音乐平台巨头一年以来不断教育用户，如今用户对互联网知识产品需要付费认可度越来越高。

根据企鹅智酷报告，从消费者对于知识有偿分享的态度来看，42%的被调查者认为知识付费是趋势，有价值的内容本来就该付费。

不过，因知识的非标品属性，接下来这个市场势必会遇到不少问题，版权则是首当其冲。我之前也提到过，喜马拉雅 FM 第一个付费课程《好好说话》上线，淘宝等平台上就出现了不少盗版资源。如果你想听高晓松的在蜻蜓 FM 上的《矮大紧指北》，但又舍不得 200 元的订阅费，在网上随手一搜，你就会发现，打着“免费”“低价”旗号的微信公号 and 淘宝商铺正向你招手。

如何从源头上保护创作者的权益，是各家平台需要思考的问题。知乎目前的做法，有一定借鉴意义。知乎的版权保护机制可以用“确权、维权、授权”三个维度来概括。

一方面，知乎通过与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合作，明确平台用户的版权归属，建立侵权的红线。目前，知乎站内已有近 1500 部作品完成了版权登记。随着这一路径的打通，新形态的版权可以快速完成版权登记。

在此基础上，知乎与微信等多个平台合作，通过版权产品实现跨平台维权，帮助内容生产者止损。同时，知乎上线了“禁止转载”和“付费转载”功能，让版权正常流通，保证内容生产者的利益。

5

可以看到，知识付费对于用户来说好处包括充电学习、节约时间及金钱成本、收获“社交货币”等等。对平台来说，线上内容固然是重要的战场，线下场景的地位也越来越凸显。

吴声此前提出场景革命的概念，他认为，新连接下，商品不再是传统的作为物的产品，而更多是发轫于场景的体验。也正如社会学教授邓肯·沃茨提出的“小小世界”理念，不同群体中的不同个体被场景连接在一起。这种连接所创造的独特价值，会形成体验、促成消费甚至创造个体生存意义。

对知识市场来说，场景是以人为中心的体验细节，也是价值交换和新生活方式的社交表现形态。说到底抢占场景就是抢占用户心智，而知乎 2017 年线下方面的表现也可圈可点。

去年 4 月举办了知乎盐 Club，这向来是科技圈比较有代表的品牌活动；9 月，知乎打造美食快闪店“知食堂”；11 月，知乎联合三里屯太古里举办“不知道诊所”，以“诊室”场景，具象呈现潮流时尚、心理学、电影等话题的知识；12 月，知乎围绕拯救都市人群不安全感举办了“城事迷宫”跨年展。

可以看出来，知乎的这些活动和年轻人当下的生活状态息息相关。过去的一年，中产焦虑、中年危机等话题如影随形，而实际上，这其实是年轻人压力无处释放而提前将自己置身中年的结果。对于下一代互联网产品来说，赢得了年轻人，或许就是赢得未来。

都说 2016 是知识付费的元年，2017 年这个市场格局初定，接下来的一年注定是知识市场形成巨头关键一年。无论是知识、场景还是连接，真正考验各家内功的时候到了。

四、产业市场

1、电商周报：京东 7Fresh 将开千店 天猫大润发融合加速

过去一周(1.1-1.7)，天猫大润发融合加速，数百商品上架 167 家大润发超市；京东生鲜超市 7FRESH 开业，未来 5 年将开超 1000 家店；苏宁智慧零售大开发战略已经疯狂开始了；电商要求商家“二选一”，有违企业社会责任……

1、这十件大事或许决定了新零售的下半场

盘点 2017 新零售十大事件，过去的一年，新零售领域发生了哪些大事？1、阿里“买买买”；2、顺丰入局无人货架；3、线上巨头入局“无人零售”；4、盒马与京东 7Fresh 北京正面交锋；5、无人便利店、无人值守货架、办公室零售兴起；6、京东百万便利店 VS 阿里零售通百万小店；7、亚马逊收购美国全食超市 沃尔玛线下下一体化融合加快；8、腾讯、京东投资唯品会 永辉投资红旗连锁；9、双 11 大战；10、新零售物种风起云涌。

2、天猫大润发融合加速 数百商品上架 167 家大润发超市

进入 2018 年，天猫与大润发融合加快，天猫新零售落地加速。1 月 2 日，天猫宣布天猫超市数百货品已在华东地区 20 个城市 167 家大润发上架，涉及休闲零食、家清家居、收纳日用、洗护美妆等快消品类，这也标志着天猫和大润发的新零售融合进入实质性阶段。一个多月前，阿里巴巴 224 亿港元入股大润发母公司高鑫零售，后者所经营的欧尚和大润发正是中国规模最大及发展最快的大卖场运营商。双方合作也被解读为中国商业零售史上规模最大、覆盖面最广、受益人数最多的一次系统性改造。

3、支付宝年度账单事件启示：不能漠视个人数据和数据权利

支付宝年度账单事件，不管用户的态度如何，不管经营者如何“调整”或道歉，都不是问题的关键。这既是互联网前时代的“个人隐私”保护问题，也是互联网时代“数据权利”保护问题；政府、经营者、用户都必须在“数据权利”保护的框架下行使各自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支付宝以及阿里应该懂得什么叫“个人数据”和“数据权利”，即使我国有

关此问题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自律体系都不是很完备，但作为一家有规模、影响力、有抱负、有理想的大公司，一定能从“犯错”中吸取教训，及时纠正，获得用户更持久的信任。

4、京东生鲜超市 7FRESH 开业 未来 5 年将开超 1000 家店

1 月 4 日消息，在试营业 6 天后，京东首家线下生鲜超市 7FRESH 亦庄大族广场店正式开业迎客。

7FRESH 大族广场店总面积超过 4000 平米，背靠京东、京东生鲜，消费者可在 7FRESH 亲手挑选来自全球各地的新鲜食材。作为京东零售生态开放赋能的首个“样板”，门店中大部分商品都可在 7FRESH 的独立 APP 上同步售卖，以门店为中心的 3 公里范围内，还能享受最快半小时送达服务。

京东计划，未来 3 到 5 年，7FRESH 将在全国铺设超过 1000 家门店，

5、京东与美丽联合集团组建合资公司 加强微信电商布局

1 月 4 日，京东与美丽联合集团共同宣布，将成立一家全新的合资公司。合资公司将专注于运营微信社交生态中的电商平台，为消费者提供更丰富的商品选择，探索并引领社交电商领域的模式创新。

据了解，美丽联合集团 CEO 陈琪将出任合资公司董事长。合资公司成立后，会基于京东在微信发现频道中的“购物”一级入口内的多项资源及现有零售基础设施，整合美丽联合集团在运营蘑菇街、美丽说等领先电商平台过程中积累的社交电商经验，同时利用微信小程序等持续开放能力，延伸京东在供应链、物流、大数据等零售基础设施上的服务能力，充分发掘和创造社交电商的场景和模式，为商家创造全新的市场空间，为消费者提供更丰富的商品、服务和创新的购物体验。

6、苏宁图谋：智慧零售大开发战略已经疯狂开始了

12 月 19 日，苏宁拉上了中国地产业的“半壁江山”，对外发布了未来 3 年的“大开发”战略，张近东表示苏宁在 2018 年订立了 5000 家店目标，三年内苏宁要实现 15000 家店，2000 多万平方商业实体的落地，店面总数要近 2 万家。

在 2017 与 2018 的新老交替时间里，苏宁的动作有点大，它智慧零售大开发战略似乎已经开始了。

2018 年的苏宁新开 5000 家门店战略里，苏宁小店将开 1500 家；未来苏宁红孩子线下门店的发展规划计划在 2020 年底，门店数量将突破 2345 家；2018 年全国还将新开 200 家苏宁易购云店；线下计划在 2020 年前开设 152 家苏宁体育连锁旗舰店，打造中国最大的体育零售 O2O 经营体；2018 年“苏鲜生”精品超市将新开 50 家线下门店，2020 年累计达到 306 家店，覆盖全国各大重点城市；2018 年，苏宁要在全国开设 20 家汽车超市，到 2020 年汽车超市的数量将超过 100 家；苏宁无人货架计划在 2018 年完成 5 万组货架的铺设。

7、万达飞凡业务调整 员工被强行谢幕

万达集团旗下万达网络科技集团在 2017 年结束的时候和它的许多员工做了告别。

根据澎湃新闻近期报道，万达网科从 6000 名员工消减至 300 人，仅保留职能部门。实际上本次裁员主要集中在网科智慧生活事业部，其 90% 的员工收到将要离开公司。换个名称或许会有更多人认识这个事业部——飞凡。

网科集团现任总裁曲德君表示，“局部的调整是为了更好更快更健康地发展。”网科整体的业务将向 AI 人工智能方向转型，更简单的说法可能是着重于面向 B 端企业客户服务。

8、党报：电商要求商家“二选一” 有违企业社会责任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在满足人们需求的过程中，电商大有可为，应有所担当。更高效的流通、更实惠的价格、更优质的服务、更丰富的选择，不仅是消费者的愿望，也应成为电商努力的方向。“‘二选一’明显有违企业社会责任。

9、聚美优品净利下滑近 3 成 多元化战略进路不畅

撤回私有化后的聚美优品开始重新发布财报。2017 年 12 月 29 日，聚美优品发布 2017 上半财年业绩报告显示，公司实现净营收总额 32 亿元，同比下降

9.2%;非美国通用会计准则下,实现净利 1.152 亿元,同比下降约 29.6%。

这是聚美优品撤回私有化后发出的首份财报,并不喜人的业绩也预示着,这家企业要重新唤回资本市场的信心,需要面对很大的挑战。

10、寺库网重大高管变动 原乐视高管任冠军出任 CGO

1月3日,奢侈品电商赴美上市第一股寺库宣布新年后两项重大高管任命,原乐视高管任冠军出任寺库全新设立的首席增长官(CGO, Chief Growth Officer)一职,集团CMO杨静怡升任寺库赋能生态云CEO。

这表明寺库将全面整合营销能力,以推进亚洲最大精品生活方式平台的未来发展。

值得注意的是,就任冠军任职的首席增长官来说,这是中国企业第一次正式设立首席增长官。首席增长官一词由可口可乐于2017年上半年首次提出,之后增长一词开始进入人们视野,目前增长团队在国内刚刚起步,如滴滴、ofo、今日头条、链家以及BAT等互联网企业开始逐步设立增长的岗位,尝试数据驱动的增长实践。

2、零售周报：永辉再购红旗连锁股份 阿里加速整合大润发

过去一周(1.1-1.7),永辉超市拟再收购红旗连锁9%股份;凯德广场和第一代万达殊途同归被万科印力收购,京东生鲜超市7FRESH开业未来5年将开超1000家店,支付宝年度账单事件启示:不能漠视个人数据和数据权利……

1、永辉超市拟再收购红旗连锁9%股份 将成第二大股东

1月2日晚间,红旗连锁发公告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世如及其一致行动人曹曾俊与永辉超市签署了《股份协议》。

曹世如、曹曾俊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持有的合计12,240万股红旗连锁股份(其中曹世如转让10,744万股,曹曾俊转让1,496万股)及其所对应的股东权利、权益转让给永辉超市,合计转让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9%。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永辉超市将持有公司2856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

本的 21%，将成公司第二大股东。曹世如持有公司股份 327,420,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4.08%，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红旗连锁表示，本次权益变动主要是为实现公司长远发展，拟通过协议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

同时，永辉还与红旗连锁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将在体制建设、供应链管理、新业务拓展、物流体系、科技赋能、数据应用以及扶贫开发等方面开展深入合作。

此外，永辉超市确认，除本次股权交易及已披露的关于公司 9%股份的受让计划，其于未来 12 个月内无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2、凯德广场和第一代万达殊途同归被万科印力收购

1 月 5 日，凯德集团通过旗下全资子公司凯德商用出售在中国 20 家购物中心项目的 100%股权及相应负债，收购这一资产包的是万科旗下商业地产平台印力集团。根据协议，三方将联合收购凯德集团旗下全资子公司凯德商用在中国国内的 20 家购物中心项目公司的 100%股权并承接相应的负债，交易对价为 83.65 亿人民币，预计于 2018 年第二季度完成交易。

对于此次双方的交易，有人认为，对于凯德而言，新的战略就是主打一二线大城市及 8 万平方米(不含停车场和办公楼宾馆)以上优质大型购物中心。因为就运营而言，国内项目过剩，购物中心要获取客流就必须常年举办各类活动，而中小型购物中心面积有限难以承担活动成本。

3、乐天玛特出售在华业务进展不顺 第三轮注资不可避免

据韩联社报道，乐天玛特在华业务的出售工作已经开展 4 个多月，但进展很不顺利。

1 月 3 日，乐天玛特方面表示，第二轮注资的 3 亿美元，目前仅剩 200 多亿韩元(约合人民币 1.2 亿元)，估计会在这个月月底全部花光。报道指出，这 3 亿美元中，有 2.1 亿美元用来偿还当地金融机构的债务，其余 9 千万美元用于运营支出。乐天内部和外界都认为，考虑到目前出售进展不顺，第三次输血将不可避免。

4、京东生鲜超市 7FRESH 开业 未来 5 年将开超 1000 家店

1 月 4 日消息，在试营业 6 天后，京东首家线下生鲜超市 7FRESH 亦庄大族广场店正式开业迎客。

作为京东零售生态开放赋能的首个“样板”，门店中大部分商品都可在 7FRESH 的独立 APP 上同步售卖，以门店为中心的 3 公里范围内，还能享受最快半小时送达的“特权”。同时，7FRESH 在智慧科技方面增设了诸多应用，在智能时代提升消费体验。

京东集团副总裁、7FRESH 总裁王笑松表示，未来 3 到 5 年，7FRESH 将在全国铺设超过 1000 家门店，保证消费者随时随地都能购买到安全、优质的生鲜食材和食品。

7FRESH 开业意味着京东无界零售又向前迈出了实质性的一步。可以预期，7FRESH 也将成为京东线上、线下融合业态的前沿阵地。

5、12 月全国新开了 126 个商业项目 华东依然强势

据统计，12 月全国新开业的各类商业项目 126 个（不含专业市场、游乐园、酒店、商业街区及写字楼裙房，且商业面积 ≥ 3 万 m^2 ），新增商业体量超 1208.61 万平方米。

区域上看，一向强势的华东一家独大，53 个新开业商业项目数量几乎占据全国的一半；西南在两大重点城市成都和重庆的抢眼表现助推下，以 21 个超过同样经济较发达的华南地区，而华南则以 16 个位居第三；值得一提的是向来萎靡的西北地区此番开业数量上双，与华中同为 12 个并列；北京单月连开 5 个，让华北单月开业数量也达到了 11 个；东北吊车尾，仅开出了长春欧亚三环购物中心这一个项目。

6、商场餐饮已过红利期：返现补贴无底洞 仅两成可盈利

从两年前开始，商场就不是餐企的福地了。如今，80%的商场餐企都在赔钱，你还想扎进商场吗？商场的租金逐年在涨，但菜品价格却不能涨，压力集中在餐企，再好的盈利能力也会受到束缚。” 知情人士表示。

那些逐年涨租的，自然是人流充沛、业态不错的商场。这样的场所，对餐饮品牌要求颇高，如果餐饮小白或是新生品牌费尽心力进驻了，高企的房租和可以预见的运营成本，对其盈利能力都是考验。

“去年比前年好一点，盈利。不过，不是每一家店都盈利，而是算总账盈利。”一有着百余家店面的餐饮连锁企业负责人对记者说，该企业的商场店占了其店面数量的 90%，他说，商场从来没给过什么补贴，盈亏都是自己承担。

值得注意的是，这家企业在餐饮行业已经“滚”了十二年，其盈利能力，自然比一般餐企更强。

7、天猫大润发融合加速 数百商品上架 167 家大润发超市

进入 2018 年，天猫与大润发融合加快，天猫新零售落地加速。1 月 2 日，天猫宣布天猫超市数百商品已在华东地区 20 个城市 167 家大润发上架，涉及休闲零食、家清家居、收纳日用、洗护美妆等快消品类，这也标志着天猫和大润发的新零售融合进入实质性阶段。一个多月前，阿里巴巴 224 亿港元入股大润发母公司高鑫零售，后者所经营的欧尚和大润发正是中国规模最大及发展最快的大卖场运营商。双方合作也被解读为中国商业零售史上规模最大、覆盖面最广、受益人数最多的一次系统性改造。

8、支付宝年度账单事件启示：不能漠视个人数据和数据权利

支付宝年度账单事件，不管用户的态度如何，不管经营者如何“调整”或道歉，都不是问题的关键。这既是互联网前时代的“个人隐私”保护问题，也是互联网时代“数据权利”保护问题；政府、经营者、用户都必须在“数据权利”保护的框架下行使各自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支付宝以及阿里应该懂得什么叫“个人数据”和“数据权利”，即使我国有关此问题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自律体系都不是很完备，但作为一家有规模、影响力、有抱负、有理想的大公司，一定能从“犯错”中吸取教训，及时纠正，获得用户更持久的信任。

9、去年电商收入破 50 亿 森马成国内服装集团最大黑马

森马电商 1 月 2 日宣布，2017 年其零售渠道的电商销售额首次突破 50 亿元，大幅超过海澜之家、美邦服饰等业界巨头。在过去一年中，除了主营的服饰品类，森马还逐渐增加了箱包、鞋帽、内衣等品类，包括纯线上运营的面向 0 至 6 岁婴幼儿童的 Mini Balabala 和定位在高端消费人群的品牌哥来买。

10、京东与美丽联合集团组建合资公司 加强微信电商布局

1 月 4 日，京东与美丽联合集团共同宣布，将成立一家全新的合资公司。合资公司将专注于运营微信社交生态中的电商平台，为消费者提供更丰富的商品选择，探索并引领社交电商领域的模式创新。

据了解，美丽联合集团 CEO 陈琪将出任合资公司董事长。合资公司成立后，会基于京东在微信发现频道中的“购物”一级入口内的多项资源及现有零售基础设施，整合美丽联合集团在运营蘑菇街、美丽说等领先电商平台过程中积累的社交电商经验，同时利用微信小程序等持续开放能力，延伸京东在供应链、物流、大数据等零售基础设施上的服务能力，充分发掘和创造社交电商的场景和模式，为商家创造全新的市场空间，为消费者提供更丰富的商品、服务和创新的购物体验。

3、服饰周报：Topshop 内地首家旗舰店将开 步森转型

过去一周（1.1-1.7），Topshop 内地首家旗舰店即将开业；李宁开出全国首家全品类运动装备店；童装第一股安奈儿布局购物中心；传 H&M4 月推出折扣电商；Mango 将大力发展电商；朗姿 2.7 亿再收购一医美品牌.....

1、来晚了吗？Topshop 内地首家旗舰店即将开业

比预计时间足足晚了 6 年，快时尚 Topshop 终于确定今年在中国内地开设第一家旗舰店。

据消息灵通人士向每日时尚要闻（FashionNewsDaily）透露，Topshop 中国内地首家旗舰店将设在上海淮海中路 775 号，店铺占地面积超过 3400 平方米，共有三层楼面，这也将是该品牌全球最大的店铺之一。

目前该店已开始准备装修，预计将实现线上线下同步的新零售模式，将于今年 9 月 10 日正式开业。据悉，Topshop 还将在中国开设 4 家实体店。

2、李宁开出全国首家全品类运动装备店 说将布局超百家

1月1日，中国李宁全球首家全品类专业运动装备店于陕西西安开业。店内涵盖了涉及篮球、足球、羽毛球、乒乓球、田径、训练等专业运动的产品。

在李宁看来，随着体育运动的深度普及，市场对专业化运动产品的需求也会越来越大。而中国李宁在篮球、足球、羽毛球、乒乓球、田径、训练等专业产品的研发和生产领域，长期以来已形成自身优势。

3、Jack&Jones 合作微信、腾讯 推出全国首家人脸智慧店

Jack&Jones 全国首家人脸智慧时尚店于深圳九方购物中心开业。

该门店是绫致时装集团与微信支付、腾讯社交广告共同合作的。主要通过微信人脸识别 AI 和腾讯社交广告的精准推荐算法，赋能时尚行业，将智慧零售概念再次进行能力升级。

4、童装第一股安奈儿布局购物中心 每年拓店 50-80 家

童装第一股安奈儿未来计划大量铺店购物中心。安奈儿近日发布公告称，截至2017年11月，公司店铺数量超1420家，直营占比约2/3，加盟占比约1/3，其中直营购物中心店超160家。公司70%的门店在一二线城市，30%在三四线城市。并强调，未来公司会积极拓展购物中心店，目标每年增加50-80家。

5、去年电商收入破 50 亿 森马成国内服装集团最大黑马

森马电商1月2日宣布，2017年其零售渠道的电商销售额首次突破50亿元，大幅超过海澜之家、美邦服饰等业界巨头。在过去一年中，除了主营的服饰品类，森马还逐渐增加了箱包、鞋帽、内衣等品类，包括纯线上运营的面向0至6岁婴幼儿的Mini Balabala和定位在高端消费人群的品牌哥来买。

6、传 H&M4 月推出折扣电商 已经签约 63 个品牌

瑞典科技博客 Breakit 称，服饰巨头 H&M Hennes & Mauritz AB (HM-B.ST) 海恩斯莫里斯集团正在进行一个代号为“P12”的折扣电商项目，除了销售集团

7 大品牌外，集团还将从其他品牌购买库存，以壮大平台的品牌组合，为消费者提供更多选择。

消息人士称，“P12”比集团以往任何一个项目的筹备和启动都要盛大，目前已经有 63 个品牌签约，其中包括瑞典平价时尚电商 NA-KD。

7、Mango 将大力发展电商 预计 2 年内占比将达 20%

据西班牙快时尚品牌 Mango 最新数据，2017 年其智能手机和平板等移动端销售额占其在线总销售额的 52%，高于 2016 年的 44%。

截至 2016 年底，Mango 在线销售额增幅为 25.6%，占其总收入的 13%。目前 Mango 已在全球 80 多个国家设有电商业务，今年将进一步扩张至其它地区，预计 2020 年其电商在总收入的占比将达 20%。

8、服装生意不好做？步森向金融科技转型会成功吗

1 月 3 日晚间，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发布公告称，其与步森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 日签署《战略合作备忘录》。协议签订后，双方共同出资总额 1000 万元，设立一家纺织供应链管理公司。

在步森股份看来，目前我国正处于消费大升级、产能过剩、原材料和劳动力成本不断攀升的大环境，浙江省纺织行业企业面临较大的发展困境。

同时，纺织行业整体市场集中度较低，以中小企业为主，上下游之间信息对接不够顺畅，普遍面临融资困难和库存积压等问题。这批企业亟需供应链金融服务机构帮助他们解决采购、加工、经营、销售过程中所需的临时性资金周转，从而提高行业运转效率。

9、朗姿尝到“整容”甜头了 2.7 亿再收购一医美品牌

1 月 1 日晚间，朗姿股份有限公司发布公告，称旗下全资子公司朗姿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将以自有或自筹资金 2.67 亿元收购陕西高一生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本次拟收购的“高一生”品牌始创于 1991 年，其创始人高秀梅为西安地区

最早一批医美从业人士。目前，“高一生”已发展成为包含整形外科、微整形科、美容皮肤科、美容牙科及美容中医科五大科室的综合整形医院。

4、百货周报：合肥百货加持供应链 马莎百货售港澳业务

过去一周(1.1-1.7)，李维龙长子李名字走向前台，兴隆大家庭正在蜕变；新华百货修改章程被否；美国梅西百货拟裁员 5000 人、关 7 家店；马莎百货出售香港和澳门的零售业务，败走大中华区市场……

1、兴隆大家庭上市之际 李维龙长子李名字走向前台

2016 年 6 月 6 日，兴隆大家庭的电商平台——“兴隆大院”正式上线，与此同时兴隆集团掌门人李维龙长子李名字作为“兴隆大院”的操盘手正式走上前台，拉开了“一个兴隆梦，父子共传承”的家族企业传承序幕。

2、新华百货修改章程被否 购买及租赁房产议案通过

据新华百货公告显示，新华百货此次股东大会共审议三项议案：“关于公司购买宁夏东方嘉业商业发展有限公司所属亲水商业广场部分房产的议案”、“关于公司租赁宁夏东方嘉业商业发展有限公司所属亲水商业广场部分房产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三项议案中，购买房产及租赁房产议案均获 99.54%赞成高票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因上海宝银及上海兆赢投反对票，获 60.02%赞成未被通过。

3、合肥百货 43 亿元加持供应链 投建农产品物流园

对于此次投资的目的，合肥百货在公告中指出，合肥百大物流园项目建成后，配套商业及部分交易区可供出售，将通过销售回笼资金。同时，预计该项目每年可实现 6.58 亿元的营收，年利润总额约为 2.71 亿元。在项目满负荷运载后，可实现每年 200 亿元的交易额。同时，合肥百货表示，合肥百大物流园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提升该公司农产品业务在合肥市场的地位，同时阻击竞争对手对本区域市场的进驻。

4、新年初始，美国梅西百货拟裁员 5000 人、关 7 家店

梅西百货计划裁员 5000 人，并宣布了全新的七家关店的名单，以转型应对

这个百货业低迷的时代。

此前，梅西已经关闭多家门店，该公司今年感恩-圣诞假期销售的营业额同比上涨了 1.1%。

尽管该公司将其假期销售描述为“稳固”，但其表现落后于其它连锁百货公司，如 J. C. Penney。

梅西百货将会关闭以前没有确定关闭的七个新地点位于佛罗里达州、加州、印第安纳州、密歇根州、俄亥俄州和佛蒙特州。

5、实体百货身陷困境 新模式如何弯道超车？

“我现在都是从网上购物，便宜又方便，很少来商场了。”年过古稀的杨先生对《中国消费者报》表示，受身边的年轻人影响，他早已经学会了网购。

不难看出，现在网购不再是年轻人的专利，中老年群体也已成为网购大军的一员。

伴随着消费升级和电子商务的冲击，曾经身份尊贵的百货商场面临着巨大的挑战，能否度过漫漫严冬，对于传统商业是一个不容忽视的问题。

6、香港零售业踏入复苏期 迎来三年内最好时光

香港零售业在经历了前几年的“寒冬”后，行业回暖复苏迹象明显。香港特区政府统计处 1 月 3 日公布的统计数据显示，去年 11 月份的零售业总销货价值的临时估计为 387 亿元(港币，下同)，同比上升 7.5%，连升 9 个月。

从去年 3 月开始，香港零售业维持良好发展势头，总销货价值每月均录得升幅，增速亦逐渐加快。3 月至 11 月，同比升幅分别为 3%、0.1%、0.4%、0.1%、4%、2.7%、5.7%、3.9%和 7.5%。与前年同期比较，前 11 个月的零售业总销货价值的临时估计上升 1.8%。

7、王府井商圈瞄准“全面二胎”契机 加码儿童体验业态

近日，王府井百货大楼引入的英国哈姆雷斯玩具店正式开业，这是有 200

多年历史的哈姆雷斯在全球开出的最大旗舰店。这几天，不少家长纷纷带着孩子到哈姆雷斯探店，让王府井百货大楼重新热闹了起来。就在百货大楼斜对面，承载了很多北京人童年记忆的新中国儿童用品商店也在尝试引入更多海外母婴品牌应对跨境电商的冲击。

8、伊藤洋华堂在华经营南热北冷 升级电商谋突围

深耕中国市场 20 余年的伊藤洋华堂正加速升级线上渠道。日前，成都伊藤洋华堂旗下的伊藤电商发布官方微信称，从 1 月 1 日起，伊藤电商微信商城正式上线公测。根据伊藤电商微信端的界面显示，商品被分为特色馆、食品馆、生鲜馆等七大板块，品类涵盖生鲜果蔬、乳品酒饮、粮油调味、清洁用品、家居日用等。

9、2018 年零售业态这几大关键词预示着今年趋势？

2018 年的零售业态由变化和革新主导。根据科学的发达、社会的变化、消费者认识的变化，以传统的零售管理方式的价格、商品、服务、规模等不可能成为竞争的优势，必须建立新的商业模式。

10、王府井王涛：2017 年，百货行业开始“回暖”

对于 2017 年零售行业的发展特点和变化趋势，王涛表达了自己的看法：

1、2017 年，百货行业开始“回暖”，顾客开始回归百货购物。

2、一些线上商家便捷、低廉的引流方式并不长久，消费者的消费方式在不断发生着变化，对商品体验的需求增加。

3、为满足消费者，零售业在发生着改变。王府井百货大楼创造顾客需求，除了打通线上线下服务，还通过增加新的技术，提升自身的竞争力。

4、企业文化的作用越来越明显。王府井始终坚持“一团火”的文化理念，新时期“一团火”精神也有了新的内涵和意义，影响力也越来越大。

11、马莎百货败走大中华市场 已出售港澳零售业务

英国 Marks & Spencer 马莎百货败走大中华市场。除了关闭中国内地的店铺，其香港和澳门的业务也被出售。

马莎百货今日宣布，已将其香港澳门零售业务转售给长期合作的阿联酋零售集团 Al-Futtaim，该交易在上周六已完成，不过未透露具体的交易金额，交易完成后，Al-Futtaim 成为马莎香港及澳门全新的独家运营商。

五、热点解读

1、干实体经济 更有奔头了

近日，第二十五次全国企业家年度跟踪调查显示，认为目前盈利“正常”或“好于正常”的企业家占 53.4%，为近 5 年来最高值。“2017 年前三季度，公司动力电池投资扩产项目总投资超过 720 亿元，全年出货量将达 12GWh。”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公司董事长曾毓群说。对实体经济如此有信心，离不开国家一系列为制造业减负、鼓励发展新能源汽车的好政策。

2017 年前 10 月，我国规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 6.7%，实现利润同比增 23.3%，比前 9 月加快 0.5 个百分点。10 月末规上工业企业资产负债率为 55.7%，比上年同期下降 0.5 个百分点。

进一步简政放权减税降费

2017 年，围绕清除实体经济发展的隐性障碍，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

——进一步简政放权、降低涉企业经营服务性收费，《关于进一步削减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的决定》《关于加快推进“多证合一”改革的指导意见》《关于调整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目录和试行简化审批程序的决定》先后发布。

——破解融资难题，出台《关于提升银行业服务实体经济质效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激发社会领域投资活力的意见》《关于发挥民间投资作用 推进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的指导意见》。

——降低运行成本，印发《关于进一步鼓励开展多式联运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推进物流降本增效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意见》。

——为鼓励创新，颁布《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试点总体方案》《制造业人

才发展规划指南》《关于县域创新驱动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深化科技奖励制度改革方案》……

“2017年全国两会提出，全年为企业减负1万亿元。上半年出台的4批政策减税降费7180亿元，7月1日施行的新一轮减税降费措施，每年可再减轻企业负担2830亿元，减负1万亿元的政策礼包已提前发放。”国务院减轻企业负担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有关负责人说。上个月举行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再次强调，2018年将继续清理涉企收费，深化电力、石油天然气、铁路等行业改革，降低用能、物流成本。

新能源汽车等新兴产业蓬勃发展

千余片智能光伏板，日最高发电量125千瓦，可满足超过400辆电车充电，每年可节省煤炭4万公斤，减排二氧化碳10万公斤……2017年12月，国内首个实现绿色零排放的光伏超级充电站，在上海松江区投入运营。截至2017年10月底，上海共建成充电设施近11万个，全市新能源汽车车桩比达到1:0.83；前11月，推广各类新能源汽车3.9万辆。

为了推动产业由政策拉动向市场拉动转变，2017年《关于调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开始实施。在“后补贴时代”，如何继续激发企业投资的积极性？工信部出台《乘用车企业平均燃料消耗量与新能源汽车积分并行管理办法》，明确乘用车平均燃料消耗量积分、新能源汽车积分的评价、计算、结转、受让以及购买办法。

“双积分”政策提振了国内外车企发展新能源汽车的积极性。2017年12月，广汽某款新车上市销售，搭载由1.5升发动机与电动机所组成的插电式混合动力系统，百公里综合工况油耗为1.8升，最大综合续航里程超过600公里。

“将中方研发的新能源车型导入合资企业生产、销售，并且挂中方母公司的商标，这在以前几乎是不可能的事。”资深汽车评论员张志勇说，“双积分”政策开启了合资企业双品牌时代。

统计显示，2017年前11月，我国销售新能源汽车60.9万辆，同比增长51.4%。预计全年销量可达70万辆，连续三年世界第一。

提前布局工业互联网与人工智能

率先实现语音识别系统用户自行定义唤醒词，可识别 20 多种方言；首家搭载了第四阶段远程控制车联网系统，可远程启动发动机、空调，远程关锁，一键寻车，手机规划好的行车路线一键发送……日前，搭载科大讯飞语音识别系统 3.0 版的华晨某款新车上市。

华晨汽车只是科大讯飞语音及人工智能技术近 20 个整车合作伙伴中的一个。截至目前，超 200 款车型、累计超 1000 万部车辆搭载了科大讯飞语音交互系统。

2017 年 7 月，国务院印发《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为我国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指明了方向；12 月，工信部印发《促进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明确发展智能网联汽车、智能服务机器人、智能语音交互系统等智能化产品，鼓励新人工智能技术在工业领域的探索应用。

同样提前布局的还有工业互联网。2017 年 11 月，为抢占制造业竞争制高点，形成实体经济与网络相互促进、同步提升的良好格局，《深化“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发展工业互联网的指导意见》印发。

企业生产效率提升 25%，运营成本降低 20%，产品不良率降低 20%，每年因检修导致的停产时间降低 30%……树根互联与豪科技联合打造的“根云”智慧缝纫解决方案，不仅能对设备进行实时监控和智能配置，还可以向用户提供自行定制绣花图样，并向相应的工业绣花机发送操作指令。而类似的解决方案，树根互联已经提供给了 42 个行业。

“实体经济发展的新动能来自于占比 90%以上的中小企业。”树根互联技术有限公司 CEO 贺东东认为，工业互联网平台能为实体经济发展贡献更大力量。

2、算清经济账 告别大锅水

“水从门前过，用多少都没错”，这种老观念如今行不通了。2014 年下半年开始，河南、宁夏、江西、湖北、内蒙古、甘肃和广东 7 省区开展水权试点，试点包括水资源使用权确权登记、水权交易流转和开展水权制度建设三项内容。经过 3 年多探索，全国 7 个水权改革试点基本完成，总量控制、确权到户、节水优先，初步建立水权确权、交易、监管等制度体系，形成流域间、流域上下游、区域间、行业间和用水户间等多种水权交易模式。

怎么确权？

总量控制，分水到户

宁夏缺水。“人均水资源量 664 立方米，仅为全国平均水平的 1/3，主要依赖过境的黄河水。”宁夏回族自治区水利厅副厅长郭浩说。

一年可用水资源总量 41.5 亿立方米，宁夏如何最严格管水？水权确权，拧紧水龙头，宁夏将用水总量指标层层分解到市县，再量化到用水户。向乡镇、农民用水协会和用水大户发放农业水权证 353 本，覆盖了 4293 个灌区农业直开口；通过规范取水许可管理，向 60 家企业发放取水许可证。

同样缺水的甘肃疏勒河流域，将用水总量控制指标细化到各行业，水权确权到农业用水户协会，发放地表水水权证 221 本，换发地下水取水许可证 2976 本。地下水问题突出的河北，将地下水可开发利用量细化到灌区，确权到农户，1033 万户农民全部取得水权证。丰水地区也精细用水，湖北宜都市结合小农水工程产权改革，建立 8136 口堰塘的基本信息电子档案，通过发放水权证，建设生态宜都。

分水到户，算清经济账，告别大锅水。3 年来，宁夏水资源刚性约束倒逼产业转型，万元 GDP 用水量下降 28.7%，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 29.8%，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由 0.464 提高到 0.511。确权没有影响发展，宁夏用水总量 3 年减少 7.2 亿立方米，GDP 实现年均 7.6% 的增长。

水利部水资源司司长陈明忠说，我国人多水少，水资源时空分布不均，不少地方用水量已接近甚至超过总量控制上限。健全水权制度，坚持以水定需、量水而行，有利于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有效缓解水资源瓶颈问题。

通过全国水权试点，基本探明了水权确权的 4 个步骤：一是明确区域用水总量控制，将国家确定的用水总量控制指标分解到市县，作为刚性约束；二是明确生活、农业、工业、生态等水量份额，作为确权水量的边界约束；三是在留足生活、生态用水前提下，明确农业、工业用水户可用水量；四是发放水权证确认农业用水水权，发放取水许可证确认工业用水水权。

如何交易？

建设平台，确定价格，加强监管

确权只是水权改革第一步。如何实现科学化管水、精细化用水？

3年多全国水权试点，各地探索形成了多种形式的水权交易模式，从向政府要水转变为到市场找水，促进水资源从低效益领域向高效益领域的流转。

制度跟进。《水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关于加强水资源用途管制的指导意见》等出台，明确水权交易类型、程序和用途管制要求等。各试点地区出台了一批制度办法：宁夏、江西将水权确权和交易纳入了水资源条例，广东省出台水权交易管理办法，内蒙古出台闲置取用水指标处置办法、水权交易管理办法，盘活水权指标。

跨区域水权交易。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与巴彦淖尔市跨盟市水权转让，通过农业节水落实水权交易指标1.2亿立方米，35个工业项目有了用水指标，在保障粮食安全的同时满足了工业新增用水需求。

行业间、用水户间水权交易。宁夏探索农业节水—水权转换—工业高效用水，单方水效益由2.9元提高到156元。甘肃武威市凉州区开展农户间水权交易，2016年交易水量603万立方米，“节水就是省钱！”高坝镇二坝村李晓强说，用上膜下滴灌，保湿、保温、保墒，能节水200多立方米。

上下游间水权交易。在广东东江流域，上游惠州将节余的东江水转让给下游的广州，年交易水量1.02亿立方米。

在全国层面，2016年中国水权交易所正式挂牌成立，实现了公开挂牌、单向竞价、成交公示等交易功能，促成水量交易8.76亿立方米。

陈明忠说，通过试点基本探明了水权交易的关键环节：一是科学公平确权，这是水权交易的前提条件。二是建设水权交易平台，这是水权公平交易的主要载体。三是确定合理的交易价格，这是交易双方顺利达成的关键。四是加强制度建设和交易监管，这是水权交易规范有序进行的重要保障。

如何管理？

严守红线，防止套取用水指标变相挤占合理用水

“水权改革是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涉及面广、难度大、任务重，是一块难啃的硬骨头。”水利部副部长周学文表示，试点只是第一步，下一步水利部将抓紧完善水权政策制度，巩固扩大试点成果，积极培育水市场，促进水

权规范流转，通过搭平台、建机制、立规矩，让水“活起来”。

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水权改革基础不断夯实。目前区域取水权益逐步明晰，建立了覆盖省市县三级的用水总量控制指标体系；推进江河流域水量分配，20 条江河水量分配方案得到批复。国家水资源信息管理系统基本建成，中央、流域、省三级平台互联互通，建成 1.5 万个国控取水监测点，实现对全国 70%以上的许可水量在线监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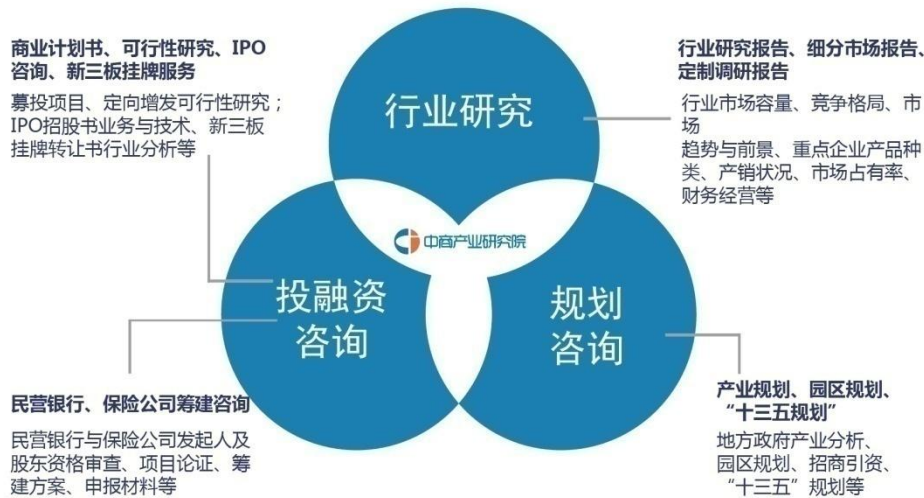
完善制度保障，重点在水资源紧缺地区加快推进水权确权。现有水权试点地区进一步拓展范围。宁夏、湖北宜都、甘肃疏勒河流域重点做好水流产权确权；内蒙古要有序开展跨区域水权交易；河南结合地下水超采区治理工作，同步开展水权确权和交易；新疆要落实退地减水和用水总量控制的要求。

强化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严守红线指标，促进要我节水变为我要节水。加快建立严控区域用水超载、严控河湖开发超限、严控地下水超采、严控行业用水超定额的水资源管控体系，通过三条红线指标的倒逼作用，激发水市场活力。对用水总量达到或超过总量控制指标、江河水量分配指标的地区，原则上要通过水权交易解决新增用水需求。鼓励工业企业通过投资农业节水获得水权，鼓励灌区内用水户间开展水权交易，鼓励地方政府投资节水回购水权。进一步规范水权交易行为，防止以水权交易为名套取用水指标，变相挤占生活、生态和合理农业用水。

中商产业研究院简介

中商产业研究院是深圳中商情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下辖的研究机构，是国内领先的产业研究咨询服务机构，是中国专业的第三方市场研究和企业咨询服务提供商，研究范围涵盖智能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金融、新消费、大健康、“互联网+”等新兴领域。公司致力于为国内外企业、上市公司、投融资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提供各类数据服务、研究报告及高价值的咨询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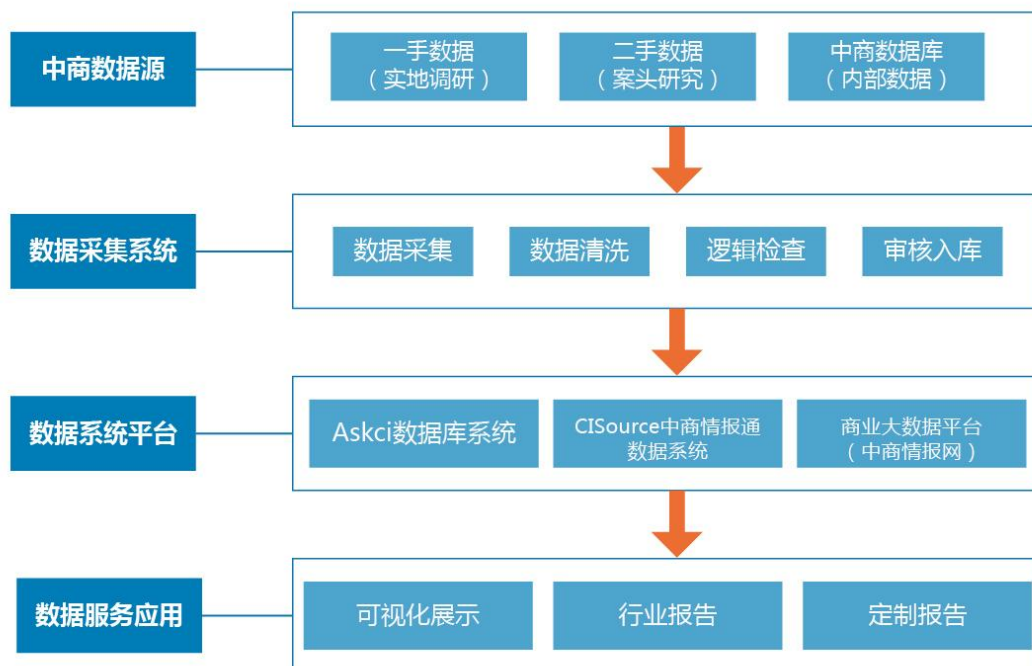
自 2003 年以来，中商在发展中已不断成长，迄今为止，中商汇聚了 350 余名来自不同行业的资深顾问。中商依托自主研发的 Askci 数据库和 CISource 中商情报通对各类数据建立月度、季度、年度持续的信息收集监测，覆盖近 5000 多个细分产业市场数据库，持续更新。中商始终为客户提供最新最全的数据服务、研究报告、产业规划咨询等高价值咨询服务。



中商研究报告数据及资料来源

中商利用多种一手及二手资料来源核实所收集的数据或资料。一手资料来源于中商对行业内重点企业访谈获取的一手信息数据；中商通过行业访谈、电话访问等调研获取一手数据时，调研人员会将多名受访者的资料及意见、多种来源的数据或资料进行比对核查，公司内部也会预先探讨该数据源的合法性，以确保数据的可靠性及合法合规。二手资料主要包括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商务部、工信部、农业部、中国海关、金融机构、行业协会、社会组织等发布的各类数据、年度报告、行业年鉴等资料信息。

数据来源	数据类型
金融机构	金融机构公开发布的各类年度数据、季度数据、月度数据等
政府部门	宏观经济数据、行业经济数据、产量数据、进出口贸易数据等
行业协会	年度报告数据、公报数据、行业运行数据、会员企业数据等
社会组织	国际性组织、社会团体公布的各类数据等
行业年鉴	国家相关部门及行业协会发布的各类行业统计年鉴
公司公告	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等发布的定期年报、半年报、公司公告等
期刊杂志	公开期刊杂志中获取的仅限于允许公开引用、转载的部分
中商调研	研究人员、调研人员通过实地调查、行业访谈等获取的一手数据



中商产业研究院影响力

国家政府部门如发改委、商务部、农业部、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国研网）等，权威媒体如央视财经、凤凰财经、新浪财经等广泛报道与引用中商产业研究院专业观点及研究结论，中商为国内外上百家拟上市企业提供 IPO 咨询服务。



中商 IPO 咨询服务案例（部分）

- 大洋洲绿色食品控股有限公司（港）
- 中國普甜食品控股有限公司（港）
- 鸿伟（亚洲）控股有限公司（港）
- 中华包装控股发展有限公司（港）
- 蒙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港）
- 台一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港）
- 福邦控股有限公司（港）
- 自动系统集团有限公司（港）
- 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港）
- 达进精电控股有限公司（港）
- 中国食品包装有限公司（韩）
-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广东台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南通四方冷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广州市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临江市东锋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 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重庆三圣特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 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商产业研究院期待与您更深度的合作！

服务热线：400-666-1917